

股票代號：9962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EOU YIH STEEL CO., LTD

年 報

ANNUAL REPORT

民國 101 年度

可查詢年報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有益公司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 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聰智

代理發言人：郭志傑

職稱：助理副總

職稱：財務經理

聯絡電話：(07)622-5616 分機 206

聯絡電話：(07)622-5616 分機 208

電子郵件信箱：tzchen@yeouyih.com.tw

電子郵件信箱：chih5@yeouyi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項 目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高雄市永安區永工十路二號	(07)622-5616
分公司	無	無
工 廠	高雄市永安區永工十路二號	(07)622-561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2181-19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奕宏會計師、謝仁耀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林森二路 21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econsulting.com.tw>

電話：(07)331-2133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yeouyih.com.tw>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二)預算執行情形	1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四)研究發展狀況	2
二、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一)經營方針	2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3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一)公司併購	4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	4
(三)重整之情形	4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4
(五)經營權之改變	4
(六)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	4
(七)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4
(八)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一)董事及監察人	6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6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9
(四)公司如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0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1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23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25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26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2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28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28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0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30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1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一)股本來源	37
(二)股東結構	38
(三)股權分散情形	38
(四)主要股東名單	3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9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0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1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43
一、財務狀況	143
二、財務績效	145
三、現金流量	14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46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47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47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47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48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48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48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48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48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48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48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49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49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49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4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5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3

	頁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53

壹、致股東報告書

101 年度因不銹鋼市場價格下滑，需求疲弱，產品價格雖然第 1 季有上漲，但第 2 季後開始下滑，致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收入 4,286,877 仟元較 100 年度 5,663,987 仟元減少 1,377,110 仟元。101 年度營業淨利為 -15,207 仟元較 100 年度 119,694 仟元減少 134,901 仟元。

101 年度為活化資產、處分竹仔港段 1077 號土地，處分利益 136,948 仟元，已於 7 月份入帳並全數收足款項，故稅前淨利為 117,768 仟元，稅後淨利為 119,760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為 1.33 元。

102 年初不銹鋼價格稍有回升，以不銹鋼價格持穩與交易市場活絡狀態下，本公司將持續採行費用控管與採購低價原料措施。期許在全體同仁之努力之下，順利達成營運目標，並創造利潤回饋各位股東。

一、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產品項目	單位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板	噸	34,168	3,126,106	10,025	889,046
不銹鋼料	噸	3,324	270,503	0	0
代工	噸	1,001	1,222	0	0
合計		38,493	3,397,831	10,025	889,046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預算數	101 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5,237,850	4,286,877	81.84%
營業成本	5,016,093	4,227,535	84.28%
營業毛利	221,757	59,342	26.76%
營業費用	74,847	74,549	99.60%
營業利益	146,910	-15,207	-10.35%
營業外收支淨額	-10,633	132,975	-1,250.59%
稅前淨利	136,277	117,768	86.42%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7.31	41.0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71.32	241.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3.68	169.25
	速動比率	66.11	29.13
	利息保障倍數	25.24	17.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1	5.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6	9.1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27
		稅前純益	12.23
	純益率(%)	2.79	1.62
	每股盈餘(元)	1.33	1.01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 (1)本公司不銹鋼厚板的固溶化熱處理技術已成功開發，固溶化熱處理技術已符合 ASTM、ASME、JIS、DNV 造船材料、EN&CNS 規範要求。
- (2)本公司不銹鋼厚板金相組織開發的技術對不銹鋼品質極重要的影響，技術層次頗高。
- (3)本公司不銹鋼厚板平坦度開發的技術對不銹鋼外觀品質有極重要的要求，技術層次已超越 ASTM、ASME、JIS、DNV 造船材料、EN&CNS 標準要求。
- (4)本公司不銹鋼厚板酸洗開發的技術為不銹鋼板外觀品質基本條件，技術層次均已符合規範要求。
- (5)本公司於 98 年 1 月取得原能會之「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證書。
- (6)本公司於 98 年 5 月取得 TUV 認證之 PED/AD2000-W0/W2 壓力容器材料製造商證書。
- (7)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取得 DNV NV304L/NV316L 造船材料工廠驗證證書。

2. 所營業務研究發展

- (1)固溶化熱處理
 - a. 不銹鋼板昇溫、持溫研究開發。
 - b. 冷卻液與冷卻時間研究開發。
- (2)金相組織
 - a. 晶粒大小的物性研究開發。
 - b. 晶粒組織與耐腐蝕性研究開發。
- (3)平坦度
 - a. 鋼板平坦度操作條件研究開發。
 - b. 設備零件與平坦度研究開發。
- (4)酸洗
 - a. 酸洗液調配研究開發。
 - b. 酸洗液浸泡狀況研究開發。
 - c. 酸洗液溫控研究開發。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固溶化熱處理操作條件設定。
- (2)金相組織晶粒粗大的預防措施。
- (3)標準平坦度的基本操作條件。
- (4)常溫酸洗操作條件設定。
- (5)PED/AD2000-W0/W2 壓力容器材料製造商認證。
- (6)原能會之「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證書。
- (7)DNV NV304L/NV316L 造船材料工廠驗證證書。

二、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項 目	經 營 方 針
客戶面	積極開發新客戶，擴大營運規模。
產品面	視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調節產能。
市場面	適時海外設廠，以就近供貨。
財務面	改善財務結構，達零負債經營目標。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噸

產品項目	預計銷售重量	依 據
不銹鋼板	51,600	配合產能與市場預估制定102年度銷售計劃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業務發展	產 銷 政 策
客戶面	1. 加強客戶聯繫，穩定客戶關係。 2. 加強售後服務，增進客戶信心。 3.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增加客戶來源。
產品面	1. 加強製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 2. 加強排程管理，縮短客戶交期。 3. 加強廠商聯繫，穩定供貨來源。
市場面	1. 擴大產品組合，以利市場競爭。
財務面	1. 加強銀行聯繫，爭取優惠條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係屬不銹鋼厚板中游加工業，在不銹鋼產業體系中扮演承先啟後之重要一環，因此本公司所屬產業之成就與不成就亦直接受上游鋼材及下游相關行業的影響，故本公司訂定之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 (一)穩定的料源供應。
- (二)原料採購行情掌握。
- (三)產製技術及產品品質。
- (四)行銷通路掌握。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台灣的不銹鋼厚板市場已進入成熟期，利潤空間日益壓縮，須靠營業額擴大，始能提高獲利；本公司在國內不銹鋼厚板產業已居領導地位，但在自由市場經濟體制下，不銹鋼屬國際流通性較高之鋼材，使得在內外銷市場皆須面對國外廠商的競爭。由於美國取消 201 條款、歐盟撤銷防衛措施，中國大陸取消終保條款，國際情勢由保護走向開放，台灣於民國 92 年加入 WTO，在 WTO 體制下各會員國均將消除國內關稅與非關稅障礙，我國鋼鐵市場可成為一完全開放的國際市場，未來台灣出口的各類鋼材，受外國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之影響，將大為降低，更有助於鋼鐵產品之外銷。

兩岸經濟協議(ECFA)在 2010 年 6 月 29 日確定早期收穫清單，其中不銹鋼產品是受惠產品，未來可以分次將出口到大陸的關稅降至零，有助我國不銹鋼業者在大陸市場的競爭實力。在早收清單中，大陸開放進口部分共有 500 餘項列入早收清單，其中鋼鐵產品項目約 21 項，而不銹鋼產品計有 12 項，是此次開放的主要受惠者，未來登陸稅率將由目前的 4%-10%逐次調降為零，降低業者的出口成本。至於不銹鋼鋼品早收清單，包括熱軋不銹鋼捲板、熱軋不銹鋼平板、冷軋不銹鋼板材及不銹鋼帶材等產品，ECFA 簽訂後，將可降低不銹鋼業者出口成本，提升業者在大陸市場競爭力，對本公司進入中國大陸不銹鋼厚板市場更是助益良多。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5 年 01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85 年 01 月	公司核准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80,000 元。
86 年 10 月	一廠建廠完成。
87 年 02 月	以債權轉增資方式增資新台幣 119,72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199,800,000 元。
87 年 07 月	二廠建廠完成。
88 年 10 月	公司股票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89 年 01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12,2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312,000,000 元。
89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1,2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343,200,000 元。
89 年 12 月	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合格驗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92 年 03 月	推動全公司庫存電腦化作業系統。
92 年 05 月	公司股票獲准興櫃市場買賣。
92 年 12 月	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核格驗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改選董監事，內含獨立董事 2 名及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1 名。
93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1,48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394,680,000 元。
94 年 12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6,563,6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501,243,600 元。
95 年 07 月	公司股票獲准上櫃市場買賣。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62,756,4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564,000,000 元。
96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69,2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733,200,000 元。
99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1,324,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784,524,000 元。
100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7,678,60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902,202,600 元。

(一)公司購併：無。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詳捌、特別記載事項/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三)重整之情形：無。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五)經營權之改變：無。

(六)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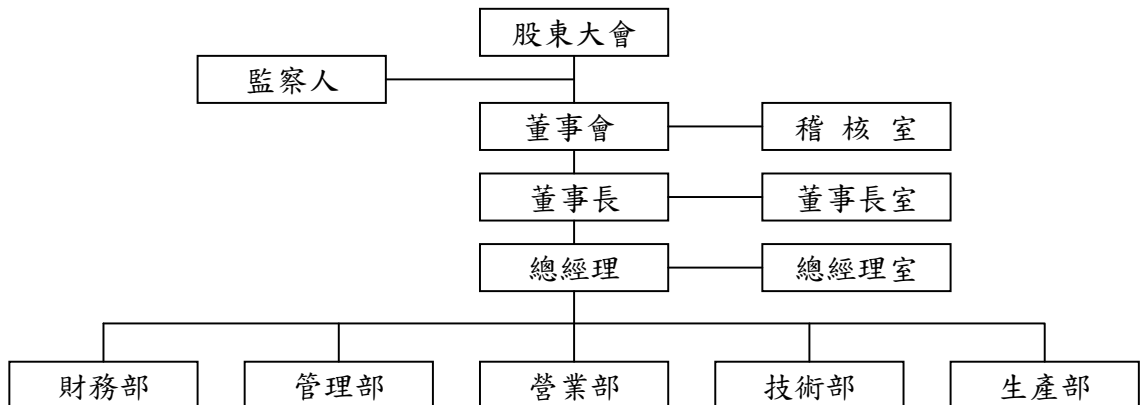
(七)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八)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者：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職 掌 業 務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規劃與執行。
董事長室	專責董事會與股東會會務及股務等相關作業事宜。
總經理室	公司主要制度規劃及推動、經營管理分析及策略擬定、電腦化資訊系統規劃及推動。
財務部	掌理財務、會計、成本、預算編製及財務公開資訊申報等相關業務。
管理部	掌理人事、總務、採購、環境安全衛生、勞工安全、消防安全等業務。
營業部	掌理內外銷、市場研究與調查等相關業務。
技術部	掌理研發、品保、技術服務等相關業務。
生產部	掌理生管、生產、倉管、工務等相關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2 年 4 月 13 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劉憲同	101/06/14	3 年	86/12/31	6,153,730	6.82%	6,153,730	6.82%	861,350	0.95%	0	0%	美國科羅拉多州瑞德大學企管 研究所碩士 唐榮鐵工廠(股)董事長	有益鋼鐵(股)董事長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 董事長 煒輝企業(股)副董事長	總經理 董事	劉憲榮 劉鴻陞	兄弟 父子
董事	劉憲榮	101/06/14	3 年	86/12/31	2,208,978	2.45%	2,208,978	2.45%	51,000	0.06%	0	0%	國小 意旺鋼鐵(股)總經理	新豐投資公司董事長 潮陽(廣州)鋼鐵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監察人	劉憲同 劉信宏	兄弟 父子
董事	劉鴻陞	101/06/14	3 年	101/06/14	111,422	0.12%	111,422	0.12%	0	0%	0	0%	美國加州 University of La Verne 公共管理博士 美國加州 University of La Verne 企業管理碩士	有助 義守大學助理教授	董事長	劉憲同	父子
董事	張金鵬	101/06/14	3 年	98/06/16	123,050	0.14%	123,050	0.14%	0	0%	0	0%	高職 泰強投資(股)董事代表人	允強實業(股)南部營業處 協理	無	無	無
董事	裕勝投資開發 (股) 代表人：黃景聰	101/06/14	3 年	86/12/31	5,409,129	6.00%	5,409,129	6.0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裕勝投資開發(股)副總	無	無	無
董事	意旺鋼鐵(股) 代表人：劉信宏	98/06/16	3 年	98/06/16	1,036,000	1.15%	1,859,798	2.06%	0	0%	0	0	和春科技大學企管系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機要秘書	中路鋼鐵(股)公司副總	總經理 董事	劉憲榮	父子
獨立 董事	鄭淑方	101/06/14	3 年	92/12/20	0	0%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旺宏電子(股)稽核室主任 力致科技(股)董事長室稽核課 長	聚積科技(股)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詹平和	101/06/14	3 年	96/12/25	12,305	0.01%	12,305	0.01%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台中市稅捐處稅務員 財政廳科員、股長 台灣中興紙業(股)財務經理 台灣產物保險(股)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建輝	101/06/14	3 年	89/12/26	1,655,610	1.84%	1,789,610	1.98%	0	0%	0	0%	空中大學文化藝術系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柯淑清	101/06/14	3 年	89/12/26	534,829	0.59%	534,829	0.59%	182,732	0.20%	0	0%	家齊高中普通科 山佳工礦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劉信宏	101/06/14	3 年	101/06/14	500,000	0.55%	500,000	0.55%	30,000	0.03%	0	0%	和春科技大學企管系 唐榮鐵工廠(股)機要秘書	中路鋼鐵(股)副總	總經理	劉憲榮	父子
監察人	潘文成	98/06/16	3 年	93/04/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中美商業 研究所碩士	逢甲大學講師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10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重監全面改選，董事、意旺鋼鐵(股)與監察人潘文成未獲當選解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裕勝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碩投資開發(股)(49.24%)、興隆投資開發(股)(24.75%)、偉喬投資開發(股)(11.16%)、偉鉍投資開發(股)(12.46%)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林義守(12.49%)、偉鉍投資開發(股)(19.99%)、林宗成(10.58%)、興隆投資開發(股)(19.93%)、偉喬投資開發(股)(19.84%)
興隆投資開發(股)公司	林義守(31.5%)、林蔡月娥(18.52%)、偉喬投資開發(股)(19.9%)、義大醫療財團法人(10.57%)、偉鉍投資開發(股)(11.38%)
偉喬投資開發(股)公司	興隆投資開發(股)(13.01%)、偉鉍投資開發(股)(15.89%)、鑫揚投資開發(股)(13.51%)、裕勝投資開發(股)(13.03%)、聯碩投資開發(股)(10.21%)、佳源投資開發(股)(17.42%)
偉鉍投資開發(股)公司	林義守(20.0%)、燁宏企業(股)(27.91%)、興隆投資開發(股)(22.19%)、偉喬投資開發(股)(14.72%)、佳源投資開發(股)(12.5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憲同				√	√				√	√	√		√	√	0
劉鴻陞				√		√	√		√	√	√		√	√	0
劉憲榮				√					√	√	√		√	√	0
張金鵬				√	√	√	√	√	√	√	√	√	√	√	0
裕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景聰				√	√	√		√			√	√	√		0
鄭淑方				√	√	√	√	√	√	√	√	√	√	√	0
詹平和				√	√	√	√	√	√	√	√	√	√	√	0
黃建樺				√	√	√		√	√	√	√	√	√	√	0
柯淑清				√	√	√	√	√	√	√	√	√	√	√	0
劉信宏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2年4月13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劉憲榮	86/09/01	2,208,978	2.45%	51,000	0.06%	0	0%	國小 憲旺鋼鐵(股)總經理 高中 三榮不銹鋼(股)副總經理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瀚陽(廣州)鋼鐵公司董事	董事長	劉憲同	兄弟
副總經理	卓光智	85/08/01	0	0%	0	0%	0	0%	義守大學企管系 有益鋼鐵營業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經理	劉建良	101/07/31	253,103	0.28%	348,013	0.39%	0	0%	南榮工專機械科 有益鋼鐵生管課長	無	總經理	劉憲榮	父子
生產部 副理	王志祥	100/07/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興勤電子(股)會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 助理副總	陳聰智	91/06/2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桂華營造(股)公司 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 副理	陳傳雲	100/04/15	4,922	0.0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 程研究所碩士班 介面光電(股)採購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技術部 經理	王茂源	96/05/08	1,230	0.0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萬通銀行領隊稽核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副理	周琦嵐	94/08/29	44,298	0.05%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卓光智副總經理於101年7月31日退休。

註4：陳傳雲副理於102年1月1日解任，管理部主管由助理副總聰智兼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職稱	姓名(註4)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劉憲同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劉憲榮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劉鴻陞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張金鵬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	400	0	1390	204	204	1.66	7366	116	116	60	0	0	0	0	7.96
董事	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															
董事	鄭淑方															
董事	詹平和															

公司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採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一) 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二)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或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或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1】。

(三)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投資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2】。

(四) 101年6月14日董監事全面改選，劉鴻陞連任董事，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辭任董事。

【註1】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1月至98年12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98年1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亦即97年11月、12月及98年1月連續3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註2】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度期間內，假設於98年2月、5月及8月等任3個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98年2月、5月及8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另如監察人發生任3個月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H
低於2,000,000元	劉憲同、劉憲榮、張金鵬、鄭淑方、鄭鴻陞、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	劉憲同、劉憲榮、張金鵬、鄭淑方、鄭鴻陞、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	張金鵬、鄭淑方、詹平和、劉鴻陞、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	張金鵬、鄭淑方、詹平和、劉鴻陞、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劉憲同、劉憲榮	劉憲同、劉憲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計8人	計8人	計8人	計8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應將該酬金之稅後純益，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註14：101年6月14日董事會全面改選，劉鴻陞連任董事，憲旺鋼鐵(股)代表人劉信宏解任董事。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註 10)	監 察 人 酬 金						A、B、C 及 等 三 項 總 額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註 8)		有 無 領 取 來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投 資 事 業 酬 金 (註 9)
		報 酬 (A) (註 2)		盈 餘 分 配 之 酬 勞 (B) (註 3)		業 務 執 行 費 用 (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黃建樺	92	92	695	695	84	84	0.73%	0.73%	無
監察人	柯淑清									
監察人	劉信宏									
監察人	潘文成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黃建樺、柯淑清、劉信宏、 潘文成	黃建樺、柯淑清、劉信宏、 潘文成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計 4 人	計 4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101 年 6 月 14 日董監事全面改選，劉信宏選任監察人，潘文成解任監察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總經理	劉憲榮	4,368	4,368	229	229	1,323	1,323	89	0	89	0	5.02	5.02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卓光智																	
助理副總	陳聰智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2：卓光智副總經理於101/07/31退休，另於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2,663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2,000,000元	卓光智、陳聰智	卓光智、陳聰智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憲榮	劉憲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 年 4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憲榮	0	208	208	0.17%
	營業部經理	劉建良				
	財務部助理副總	陳聰智				
	生產部副理	王志祥				
	管理部副理	陳傳雲				
	技術部經理	王茂源				
	稽核室副理	周琦嵐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5)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事姓名、職位及分紅總數

102 年 4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	總經理	劉憲榮	0	298	298	0.25%
2	財務部助理副總	陳聰智				
3	生產部副理	王志祥				
4	管理部副理	陳傳雲				
5	技術部經理	王茂源				
6	稽核室副理	周琦嵐				
7	營業部經理	劉建良				
8	財務部經理	郭志傑				
9	秘書室經理	陳麗紋				
10	資訊室課長	蔡文偉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表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職稱	酬金總額		佔稅後淨利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淨利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480	12,480	13.63%	13.63%	12,266	12,266	10.24%	10.24%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皆僅由本公司支付，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支付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3.63%及 10.24%。
2. 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於提繳稅捐、彌補虧損、及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提撥 2%為董監酬勞。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A) 5 次，董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劉憲同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董 事	裕勝投資開發(股) 黃景聰	4	1	8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董 事	張金鵬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董 事	劉憲榮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董 事	劉鴻陞	3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選任
董 事	憲旺鋼鐵(股) 劉信宏	2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解任
獨立董事	鄭淑方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詹平和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監察人	劉信宏	3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選任
監察人	黃建樺	5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監察人	柯淑清	4	0	8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監察人	潘文成	2	0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酬委員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 註
監察人	劉信宏	3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選任
監察人	黃建樺	5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監察人	柯淑清	4	8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監察人	潘文成	2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等透過列席董事會與股東會機會與員工與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等依內部稽核主管提報之稽核事項與會計師出具之財務報告等資料，以相互溝通方式並瞭解公司相關資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此情形。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 註
召集委員	鄭淑方	3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具獨立董事身份
一般委員	詹平和	3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連任 具獨立董事身份
一般委員	潘有諒	2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選任
一般委員	張金鵬	1	100.00%	101 年 6 月 14 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6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如涉及法律問題，則委請本公司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二)本公司已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規範」及「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並依規定確實執行，且稽核人員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立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於92年12月20日之股東臨時會起，維持選任兩席獨立董事迄今。 (二)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101年度簽證會計師為國浩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原為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名)之劉奕宏會計師、李青霖會計師與謝仁耀會計師，皆非為本公司關係人，故無獨立性問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聯絡窗口，以利各項業務之連繫，可暢通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	(一)本公司網站可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公司網址： http://www.yeouyih.com.tw/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依規定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公開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並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8月8日之董事會中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yeouyih.com.tw/),並推選3席委員組成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第18頁。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2月21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亦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以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yeouyih.com.tw/),其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之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外,並實施退休金制度、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安排定期健康檢查、規劃團體保險等。 2.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良好,合作關係密切。 3. 本公司依據相關規定辦理公司相關資訊公告,以保障投資者之權益。 4. 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各項進修課程資訊,並於董事及監察人參加課程之相關資訊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 董事會召集均會通知全體董事出席與監察人列席,出席與會情形良好。 6. 本公司董事對其利害關係議案會予以迴避。 7.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託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100年8月8日之董事會中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明訂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相關規定事項,並推選2席獨立董事及1席外部專業人士,計3席委員組成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第18頁。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仍積極參與所屬社區活動，如第三項「維護社會公益」揭露所述。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目前有關社會公益業務由管理部統籌辦理。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章，以供董事、監察人與員工遵循，後續將定期辦理宣導之教育訓練。公司年度員工考核已有品德操守項目可供評鑑，並於「工作規則」訂有相關獎懲規定。	如有法令或實務必要之考量時，則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配合環保署垃圾分類回收政策，推行廠內垃圾分類以減少廢棄物數量。 廢水回收再利用，致力提升水資源之利用效率。 本公司訂有書面之環境政策，不定時宣導環保之重要性，亦取得環境管理体系ISO14001認證。 本公司環保方面依法令規定取得「金屬熱處理程序」與「金屬表面清洗程序」之操作許可證與廢水排放許可，並設置環安室，配置「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與「廢棄物處理技術員」各1名以維護環境衛生安全。 本公司屬行節能減碳措施如下： 1. 宣導全體員工節約用水、並於水龍頭安裝省水閥。 2. 午休時間熄燈，以減少電力浪費。 3. 加強冷氣機清潔保養，以發揮冷氣效能。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工作規則」、「勞工安全衛生守則」、「勞工退休辦法」等規章，送經主管機關核定備案。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訂期實施勞工健康檢查，並依安全衛生環保法規，每年檢測工廠內外噪音、重金屬。將「職業災害預防」與「噪音危害」課程排入年度教育訓練計劃。 本公司透過每月部門會議與員工進行雙方面溝通，並將提問事項於每月經營管理會議提報處理。 本公司於公司網頁對所屬產品提供相關規範資訊說明，並經由各部門與投資人專區服務之設置，可提供消費者與投資人之申訴管道。 本公司之產品為不銹鋼厚板，主要銷售對象為製造業，每件產品均會件附品質保證書，並由營業部提供售後服務；客戶如有品質上之爭議，則由技術部提供專業技術服務，以解決客戶問題。 與供應商加入AEO「優良廠商」分享廠區安全、物流安全之聯合防護支援。與供應商加入「工安伙伴」關係，分享工業安全衛生資訊。 1. 加入永安分駐所警友站與工業區各廠商街哨行成聯防組織，保衛工業區及附近鄰里安全防護。 2. 贊助永安義消分隊，並參與警報網聯防。 3. 贊助永安區鄰近社區社團之活動經費，以回饋地方。 4. 贊助永安區鄰近學校各式活動經費與清寒學生午餐費。 以上贊助活動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最新消息→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網站已建制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公司敦親募鄰相關活動項目。本公司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最新消息→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內，不定期揭露有關社區參與事項。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不銹鋼厚板產品通過下列機構認證：	1. TUV：ISO9001-2008。 2. SGS：ISO14001-2004。 3. DNV：造船材料工廠認證。 4. 原能會：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認證。 5. TUV：壓力容器材料製造商認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部控制制度、各項稽核制度、內部稽核辦法，並由稽核單位及外部專業人員(券商、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執行狀況；並已投保經理人與董監事責任險，可充份降低相關人員執行職務之風險，保障投資人權益。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基於誠信經營原則分別於94年3月22日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與100年2月21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嚴禁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上述規範均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並公佈於公司網頁，以便員工及外部人事查閱及遵詢。另於「工作規則」內明訂本公司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亦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本公司針對往來客戶與廠商均設有評鑑制度，每年依據實際狀況進行評核。 本公司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無設定專職單位。 本公司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亦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董事會各項議案如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得參與討論與表決。 本公司訂定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規範與公司實際狀況訂定，各部門確實依照相關規定推動公司相關業務，會計部門依據相關規定審核，稽核單位並定期執行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宣導、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章程規章電子檔專區揭露「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於100年2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資訊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http://www.yeouyih.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部 助理副總	陳聰智	101/03/19 101/03/20	會研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副理	周琦嵐	101/04/13	證基會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在職研習班	6
		101/07/27	證基會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在職研習班	6

2.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有無：本公司已於 98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已實施。

3.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 (1)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管理部 1 人。
-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照：管理部 1 人、財務部 1 人。
- (3)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證照：稽核室 1 人。
- (4)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合格證照：稽核室 1 人。

4. 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 (1) 財務指標

意義：企業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之最適化及銀行融資合約限制之控管。

比率	公式	目標 KPI	100 年度	101 年度
1. 負債比率	負債/股東權益	<50%	41.06%	17.31%
2.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150%	169.25%	413.68%
3. 利息保障倍數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本期利息支出	>10	17.62	25.24

- (2) 績效指標

意義：人員與費用之控管效益與利潤之創造。

比率	公式	目標 KPI	100 年度	101 年度
1. 生產力效益指標	營收/年底員工數(萬元)	4,000	7,080	5,228
2. 運輸費用效益指標	營收/運輸費用(元)	400	521	467
3. 包裝費用效益指標	營收/包裝費用(元)	1,500	1,520	1,191
4. 銀行費用效益指標	營收/銀行費用(元)	2,000	2,706	2,206
5. 利息費用效益指標	營收/利息費用(元)	1,000	853	882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憲同



總經理：劉憲榮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 股東會決議事項：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1/06/14	101 年度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二) 報告事項 1-1. 100 年度營業報告。 1-2. 100 年度監察人查核決算表冊報告。 1-3. 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報告。 2. 承認事項 2-1. 本公司 100 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2-2. 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3. 討論與選舉事項 3-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3-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3-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3-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3-5. 解除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依訂定後規定辦理。 承認 100 年度決算表冊。 承認發放 0.8 元。 已訂定 101 年 7 月 17 日為配股基準日，並於 101 年 7 月 31 日完成發放。 已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已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已依修訂後規定辦理。 選任 7 席董事及 3 席監察人。

2. 董事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案項目
101/03/20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及 100 年度稽核工作報告。 4. 從事衍生性商品-預購遠期外匯交易規避匯率風險報告案。 5. 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之辦理情形報告。 5. 本公司 100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審議案。 6. 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長、總經理及經理人之 100 年度年終獎金追認討論案。 8.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100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討論案。 9. 本公司 101 年度新增往來銀行借款核決案。 10. 本公司 101 年度預算討論案。 11. 訂定「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討論案。 12. 訂定「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討論案。 13. 100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14. 本公司 10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1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討論案。

	1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1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討論案。 18.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19.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討論案。 20.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21. 解除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22. 召開 101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討論案。 23. 受理 101 年股東提案及獨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討論案。
101/04/26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報告。 4. 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之辦理情形報告。 5. 101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審查結果報告。(提案期間董事會遞交獨立董事候選人詹平和、鄭淑方相關資料，經審查結果列入候選人名單。) 6. 本公司 101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審議案。
101/06/14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報告。 4. 選任劉憲同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長案。 5. 遴選委任獨立董事詹平和先生、獨立董事鄭淑方小姐及獨立專業人士潘有諒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6. 處分本公司竹子港段 1077 地號土地事宜案。
101/08/16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報告。 4. 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之辦理情形報告。 5. 本公司 101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審議案。
101/12/20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報告。 4. 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之辦理情形報告。 5. 本公司 101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審議案。 6. 更換簽證會計師討論案。 7. 修訂「核決權限表」討論案。 8.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9. 本公司 102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10.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10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評估作業討論案。 11. 本公司 102 年度往來銀行借款核決案。
102/03/13	1.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及 101 年度營業報告案。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及 101 年度稽核工作報告案。 4. 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辦理情形報告。

	5. 採用 IFRSs 而於開帳時對累積盈餘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影響情形報告案。 6. 本公司 101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審議案。 7. 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 8.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 101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討論案。 9. 本公司 102 度預算討論案。 10. 本公司 10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1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合併更名討論案。 12. 本公司 10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1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討論案。 1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討論案。 15.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討論案。 1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討論案。 17. 召開 10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討論案。 18. 受理 102 年股東會提案相關事宜討論案。
--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 年 6 月 11 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 事 長	劉憲同	95/10/24	不適用	不適用
總 經 理	劉憲榮	86/09/01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主管	陳聰智	91/06/24	不適用	不適用
稽核主管	周琦嵐	94/02/14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奕宏	謝仁耀	101/01/01-101/12/31	

註：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原為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業務所需更名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之調整，本公司原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李青霖會計師及劉奕宏會計師，自 10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更改為劉奕宏會計師及謝仁耀會計師。

3. 本年度本公司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473	244	1,717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0	0	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0	0	0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0	0	0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0	0	0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0	0	0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姓名 (註)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 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 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1)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國富 浩華	劉奕宏	謝仁耀	1,473	0	4	0	240	244	√		101/01-101/12	

註1：其他項目包含 IFRS 輔導費 240 仟元及辦理公司登記費用 4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之調整，本公司原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李青霖會計師及劉奕宏會計師，自 10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更改為劉奕宏會計師及謝仁耀會計師，本公司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無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 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不適用
會 計 師 姓 名	不適用
委 任 之 日 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劉憲同	0	0	0	0
董 事 (註 3)	劉鴻陞	0	0	0	0
董 事	裕勝投資開發(股)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裕勝投資開發(股) 代表人：黃景聰	0	0	0	0
董 事 (註 3)	憲旺鋼鐵(股)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註 3)	憲旺鋼鐵(股) 代表人：劉信宏	0	0	0	0
董 事	張金鵬	0	0	0	0
董 事	劉憲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淑方	0	0	0	0
獨立董事	詹平和	0	0	0	0
監察人 (註 3)	劉信宏	0	0	0	0
監察人	黃建樺	95,000	0	49,000	0
監察人	柯淑清	0	0	0	0
監察人 (註 3)	潘文成	0	0	0	0
副總經理 (註 4)	卓光智	0	0	0	0
營業部經理 (註 5)	劉建良	0	0	0	0
財務助理副總	陳聰智	0	0	0	0
技術部經理	王茂源	0	0	0	0
生產部副理	王志祥	0	0	0	0
管理部副理 (註 6)	陳傳雲	0	0	0	0
稽核室副理	周琦嵐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本公司 10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進行董監事改選，劉鴻陞先生信選任董事，潘文成先生解任監察人，憲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解任董事，其代表人劉信宏先生選任監察人。

註 4：本公司 101 年 7 月 31 日副總經理卓光智先生退休。

註 5：本公司 101 年 8 月 1 日經理劉建良就任。

註 6：本公司 102 年 1 月 1 日副理陳傳雲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劉憲同	不適用					
裕勝投資開發(股)	不適用					
裕勝投資開發(股) 代表人：黃景聰	不適用					
憲旺鋼鐵(股)(註 3)	不適用					
憲旺鋼鐵(股) 代表人：劉信宏(註 3)	不適用					
劉信宏(註 3)	不適用					
劉鴻陞(註 3)	不適用					
張金鵬	不適用					
劉憲榮	不適用					
鄭淑方	不適用					
詹平和	不適用					
潘文成(註 3)	不適用					
黃建樺	不適用					
柯淑清	不適用					
卓光智(註 4)	不適用					
劉建良(註 5)	不適用					
陳聰智	不適用					
王茂源	不適用					
王志祥	不適用					
陳傳雲(註 6)	不適用					
周琦嵐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註 3：本公司 10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進行董監事改選，劉鴻陞先生選任董事，潘文成先生解任監察人，憲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解任董事，其代表人劉信宏先生選任監察人。

註 4：本公司 101 年 7 月 31 日副總經理卓光智先生退休。

註 5：本公司 101 年 8 月 1 日經理劉建良就任。

註 6：本公司 102 年 1 月 1 日副理陳傳雲解任。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姓 名 (註 1)	質押變動 原因(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贖 回)金額
劉憲同	不適用							
裕勝投資開發 (股)	不適用							
裕勝投資開發 (股)：黃景聰	不適用							
憲旺鋼鐵(股)	不適用							
憲旺鋼鐵(股) ：劉信宏(註 3)	不適用							
劉信宏(註 3)	不適用							
劉鴻陞(註 3)	不適用							
張金鵬	不適用							
劉憲榮	不適用							
鄭淑方	不適用							
詹平和	不適用							
潘文成	不適用							
黃建樺	不適用							
柯淑清	不適用							
卓光智(註 4)	不適用							
劉建良(註 5)	不適用							
陳聰智	不適用							
王茂源	不適用							
王志祥	不適用							
陳傳雲(註 6)	不適用							
周琦嵐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註 3：本公司 10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進行董監事改選，劉鴻陞先生選任董事，潘文成先生解任監察人，憲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解任董事，其代表人劉信宏先生選任監察人。

註 4：本公司 101 年 7 月 31 日副總經理卓光智先生退休。

註 5：本公司 101 年 8 月 1 日經理劉建良就任。

註 6：本公司 102 年 1 月 1 日副理陳傳雲解任。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劉憲同	6,153,730	6.82%	861,350	0.95%	0	0.00%	劉憲榮 林欣穎 陳俊男	兄弟 配偶 女婿	註4
裕勝投資開發(股)	5,409,129	6.00%	0	0.00%	0	0.00%	無		
裕勝投資開發(股)代表人：黃景聰	0	0.00%	0	0.00%	0	0.00%	無		
吉茂投資(股)	3,559,508	3.95%	0	0.00%	0	0.00%	無		
吉茂投資(股)董事長：張清課	0	0.00%	0	0.00%	0	0.00%	無		
高雄縣農會	2,835,989	3.14%	0	0.00%	0	0.00%	無		
陳俊男	2,400,000	2.66%	428,753	0.48%	0	0.00%	劉憲同 林欣穎	女婿 女婿	註4
中路鋼鐵(股)	2,218,550	2.46%	0	0.00%	0	0.00%	無		
劉憲榮	2,208,978	2.45%	51,000	0.06%	0	0.00%	劉憲同	兄弟	註4
黃建程	2,012,490	2.23%	0	0.00%	0	0.00%	無		
憲旺鋼鐵(股)	1,859,798	2.06%	0	0.00%	0	0.00%	無		
蕭漢俊	1,850,571	2.05%	172,881	0.19%	0	0.00%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陳俊男係為中路鋼鐵(股)公司董事長，與劉憲同為女婿關係。林欣穎係為憲旺鋼鐵(股)董事長，與劉憲同為配偶關係。另劉憲榮與劉憲同係為兄弟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	3,620,000	100%	0	0%	3,620,000	100%

註：係本公司長期投資之控股公司，有益公司轉投資薪豐投資公司(100%)。

肆、募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5/01	10	8,008,000	80,080,000	8,008,000	80,080,000	現金增資(註6) 80,080,000元	無	無
87/02	10	19,980,000	199,800,000	19,980,000	199,800,000	無	債權轉增資(註7) 119,720,000元	無
89/01	10	31,200,000	312,000,000	31,200,000	312,000,000	現金增資(註8) 112,200,000元	無	無
89/09	10	34,320,000	343,200,000	34,320,000	343,200,000	盈餘轉增資(註9) 31,200,000元	無	無
93/09	10	39,468,000	394,680,000	39,468,000	394,680,000	盈餘轉增資(註10) 51,480,000元	無	無
94/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50,124,360	501,243,600	盈餘轉增資(註11) 106,563,600元	無	無
95/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56,400,000	564,000,000	現金增資(註12) 62,756,400元	無	無
96/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3,320,000	733,200,000	現金增資(註13) 169,200,000元	無	無
99/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8,452,400	784,524,000	盈餘轉增資(註14) 51,324,000元	無	無
100/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90,220,260	902,202,600	盈餘轉增資(註15) 117,678,600元	無	無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本公司核准設立登記日期與文號為85年1月29日台灣省政府建設廳(85)建三丁字第116166號函。

註7：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87年2月3日經濟部經(87)商字第101384號函。

註8：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88年10月16日證期會(88)台財證(一)第89015號函。

註9：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89年7月11日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59774號函。

註10：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93年7月14日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0930131208號函。

註11：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94年11月11日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0940152004號函。

註12：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95年6月5日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0950122486號函。

註13：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96年6月22日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0960029471號函。

註14：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99年7月12日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0990035922號函。

註15：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為100年6月22日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28582號函。

101年4月16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0,220,260	9,779,740	100,000,000	無

註：本公司為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2年4月13日

數量\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	25	4,765	4	4,795
持有股數	0	2,835,989	16,704,948	70,678,723	600	90,220,260
持股比例	0.00%	3.14%	18.52%	78.34%	0.0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2年4月13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股	1,249	225,376	0.25%
1,000 至 5,000 股	2,073	4,687,638	5.20%
5,001 至 10,000 股	601	4,274,037	4.74%
10,001 至 15,000 股	307	3,749,865	4.16%
15,001 至 20,000 股	128	2,249,588	2.49%
20,001 至 30,000 股	159	3,880,734	4.30%
30,001 至 50,000 股	106	4,216,552	4.67%
50,001 至 100,000 股	77	5,300,891	5.88%
100,001 至 200,000 股	36	5,344,405	5.92%
200,001 至 400,000 股	23	6,394,798	7.09%
400,001 至 600,000 股	12	5,822,344	6.45%
600,001 至 800,000 股	6	4,110,662	4.56%
800,001 至 1,000,000 股	3	2,657,983	2.95%
1,000,001 股以上	15	37,305,387	41.34%
合 計	4,795	90,220,260	100.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2年4月13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0	0	0%
合 計	0	0	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2年4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憲同	6,153,730	6.82%
裕勝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09,129	6.00%
吉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59,508	3.95%
高雄縣農會	2,835,989	3.14%
陳俊男	2,400,000	2.66%
中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218,550	2.46%
劉憲榮	2,208,978	2.45%
黃建程	2,012,490	2.23%
憲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859,798	2.06%
蕭漢俊	1,850,571	2.0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第 1 季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22.20	13.70	13.60
	最低	9.60	9.62	12.40
	平均	18.74	11.63	12.82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11.44	11.93	12.41
	分配後	10.64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220	90,220	90,220
	每股盈餘調整前	1.01	1.33	0.51
	(註3) 調整後	1.01	尚未分配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0	1.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8.55	8.74	-
	本利比(註6)	23.43	10.5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27	9.46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廿五條：本公司每年度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扣除一、二款規定後，如有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依法律或相關規定，必要時得自當期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俟提列條件消除迴轉再列入盈餘分配。
- 五、董事、監察人之酬勞扣除上述一至四款規定後，提撥百分之二。
- 六、員工紅利扣除上述一至四款規定後，提撥百分之二。
- 七、餘額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但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第廿六條：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不低於當年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前項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需要及獲利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101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16,154,631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19,759,81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1,975,981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548,079
可供分配盈餘	120,390,382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1.1 元)	99,242,286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148,096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2,084,715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2,084,715 元。	
股數：90,220,260 股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		101 年度 (預估)	
項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		902, 202, 600	
本年度配 發股息情 形(註一)	每股現金股利(元)	1.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二)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二)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二)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二)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一：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二：102 年度未公開完整財務預測，依民國 89 年 2 月 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0371 號
函規定，無須揭露 102 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扣除一、二款規定後，如有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法律或相關規定，必要時得自當期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俟提列條件消除迴轉再列入盈餘分配。

五、董事、監察人之酬勞扣除上述一至四款規定後，提撥百分之二。

六、員工紅利扣除上述一至四款規定後，提撥百分之二。

七、餘額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但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2,084,71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其估列基礎係以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公司章程所訂成數估列，並認列為 101 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02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數。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期	102/03/13
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2,084,715
員工股票紅利金額	0
董監事酬勞金額	2,084,715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33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依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並無差異，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1,697,627
董監事酬勞金額	1,697,627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之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均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不銹鋼製品熱處理、整平、裁剪、酸洗加工業務。
- (2)各類鋼鐵之加工買賣業務。
- (3)機械、五金買賣業務。
- (4)前各項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 (5)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不銹鋼板，營業比重 1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為不銹鋼板。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無。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鋼鐵工業為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產業關連性既深且廣，舉凡金屬製造業、機械業、運輸工具業、建築業及電工器材業等均依賴鋼材為基本材料，其發展與整體經濟榮枯息息相關，為國家建設的基本工業，其中不銹鋼更屬鋼鐵工業中之高級鋼材，價格約為碳鋼的 4-5 倍，且因不銹鋼可取代碳鋼，因此在工業化程度愈先進之國家，對不銹鋼之使用愈廣泛，因而一個國家不銹鋼生產量與消費量的高低，甚至可反映出該國工業的發展與國民生活水準。

不銹鋼之所以具防銹與耐腐蝕的特性，主要是因為其中含鉻。在鋼品添加鉻元素後，其結構會在表面形成鉻氧化物，可阻擋外界的氧侵入；另一方面鉻與碳可形成穩定結構，降低腐蝕性，添加鎳元素可強化鉻體結構的性質。

不銹鋼系列鋼品中，300 系列在硬度、耐蝕性、加工適合度等方面取得最佳平衡，因此是不銹鋼應用最廣的種類，因此稱為「標準型」不銹鋼品，約佔整體不銹鋼品七成以上（依據 steel and metals market research 2003 年統計）。在 300 系列中，304 系列成份中含 18%的鉻與 8%的鎳，是最普遍的種類；而 316 系列除加入 14%鎳外，另添加 3%鉬元素，對於抗氯離子腐蝕的效果更勝於 304 系列，是第二普遍性鋼品。200 系列添加較高比例的錳，鎳含量約 300 系列的一半；400 系列多為低鎳或無鎳，另外添加氮、鈹元素，常具有磁性(300 系列無磁性)。

在不銹鋼用料中，鉻的用量雖高於鎳，但鉻價穩定，鎳卻因全球礦源稀少，波動性較大，因此在 300 系列仍是主流之下，鎳價的波動會連動不銹鋼價格。鎳價自 95 年每噸 1.4 萬美元漲至 96 年 5 月高點 5.5 萬美元，加以新興市場對基礎工業及材料的殷切需求，帶動不銹鋼品價格持續上漲，交易市場活絡。但後續因鎳價持續下跌至 97 年底約每噸 9 仟美元，加以 97 年下半年度全球金融風暴導致市場需求萎縮，造成不銹鋼鋼廠必須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窘境，國際各大鋼廠推動減產策略以因應。98 年 4 月鎳價大舉翻揚，8 月時最高價達每噸 2.1 萬美元，年底雖回跌至 1.8 萬美元，仍遠高於今年 1 至 3 月的水準。99 年更持續漲勢，4 月已達 2.5 萬美元全球景氣漸有復甦跡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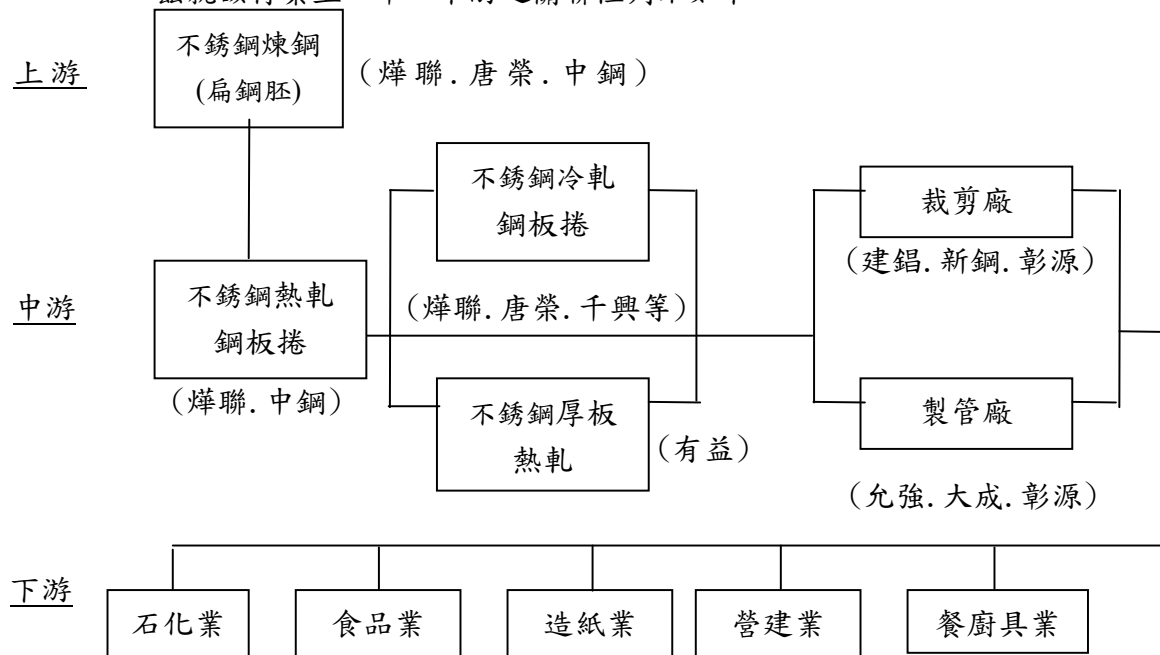
展望後續金融風暴危機影響將逐漸減緩，全球經濟應趨向復甦，加以各國政府相繼推出擴大內需政策與公共工程推動，亦可帶動不銹鋼產業需求提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不銹鋼厚板軋延的熱軋原料，國內可提供的廠商有燐聯與中鋼公司兩家。來自燐聯的原料寬度僅限於 4 尺與 5 呎，而由於過去中鋼鋼板工廠曾提供的 8 呎寬之厚板原料已經不再提供，使得目前國內不銹鋼厚板熱軋原料的上游供應商僅有燐聯一家。

不銹鋼厚板業的下游包括：裁剪業與製管業。加工後鋼品主要用於石油化學工業為大宗、其他如染整機械、食品機械、公共工程等。

茲就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不銹鋼材應用普及化

由於不銹鋼具有優異的抗腐蝕能力，不僅大幅延長使用年限，且不需要再做防蝕步驟，如電鍍、塗裝等表面處理，減少了處理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自然也降低了對環境的污染及破壞，因環保意識的提昇促使不銹鋼產品廣泛應用於各方面，依 ITIS 產業評析專欄之不銹鋼產品未來發展動向與趨勢顯示，為了抑制產生二氧化碳，在垃圾高溫焚燒裝置、液化天然氣發電、採用煤碳的高效率發電裝置、上下水管道及水處理裝置，均將使用更多耐熱、耐高溫腐蝕性能優良的不銹鋼材，另由於不銹鋼具有延長使用年限之優點，未來歐美、日本等國在橋樑、高速公路、隧道等基礎設施中將採用更多不銹鋼和不銹鋼筋，加上近幾年全球不銹鋼廠產能擴增，使得不銹鋼材料價格逐漸為大眾所接受，整體而言，不銹鋼產品應用普及化將成為行業發展趨勢。

B. 不銹鋼產品朝低鎳鋼種發展

全球不銹鋼產量中約有 76% 屬於鎳-鉻系（300 系），因鎳、鉻約佔不銹鋼原料成本之 65-70%，其中鎳價有週期性波動特性，而鉻價之波動則較平穩，故鎳鉻系不銹鋼價格波動主要係受鎳價起伏之影響。

因 200 系不銹鋼在表面上與 300 系產品差異不大，雖然在抗腐蝕性方面較為

不足，但是在抗腐蝕能力要求不是很高的地區，含鎳量 1.0%~4.0%之 200 系列不銹鋼需求日益增加，由於 200 系不銹鋼的鎳含量僅約 304 系的 15%~50%，對於業者降低成本有很大助益，而因中國市場對價格較為敏感，因此 200 系不銹鋼在中國被接受度很高，相對帶動了 200 系不銹鋼產量的成長，因此不銹鋼產品朝低鎳發展已成未來趨勢。

C. 面臨全球化競爭壓力

不銹鋼產業具有資本密集、技術密集及產品應用範圍廣泛等特性，且因其屬高級鋼品，又與國防工業的自製能力有密切的關係，因此世界先進國家都將不銹鋼工業視為重點工業，加以保護與扶植，使得不銹鋼工業的競爭更形激烈。近幾年來，全球併購風潮不斷，經營已邁向國際化、全球化，以歐洲為例，根據金屬中心 ITIS 計畫之不銹鋼厚板產業前景分析中指出，過去歐洲主要的不銹鋼廠，已從 25 家縮減到 1999 年的 6 家，使得不銹鋼產業集團架構逐漸擴大，產能亦不斷擴增。

由於不銹鋼屬國際流通性較高之鋼材，不銹鋼厚板產品成熟度高而差異化程度低，同時在 WTO 體制下各會員國均將消除國內關稅與非關稅障礙，使得內外銷市場皆需面對競爭，因此面臨全球化競爭將形成趨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產品為不銹鋼厚板，最主要研究發展項目為產品製程設定研究改良與品質的改善與提升，故研究發展費用主要項目為主導相關製程改善之人員薪資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第 1 季
費用金額	3,063	639

註：上表為投入製程改良研究發展人員之薪資費用。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固溶化熱處理操作條件設定。
- (2) 金相組織晶粒粗大的預防措施。
- (3) 標準平坦度的基本操作條件。
- (4) 常溫酸洗操作條件設定。

3. 本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主要項目為主導相關製程改善之人員薪資費用，預計新台幣 3,100 仟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項 目	短期發展計畫	長期發展計畫
生產政策	1. 加強製程控管，提昇產品品質。 2. 加強排程控管，縮短客戶交期。 3. 加強廠商連繫，穩定供貨來源。	1. 持續製程改善，降低生產成本。 2. 視市場規模，適時擴充產能。 3. 適時海外設廠，以就近供貨。
行銷策略	1. 加強客戶連繫，穩定客戶關係。 2. 加強售後服務，增進客戶信心。 3. 建立海外據點，就近服務客戶。	1. 積極開發新客戶，擴大營運規模。 2. 整合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提供更快速與高品質之服務。 3. 持續營業人員行銷與市場觀察能力訓練，穩建拓展市場。

財務管理	1. 強化資金管理，穩定財務結構。 2. 加強銀行連繫，降低資金成本。 3. 落實內控制度，降低經營風險。	1. 利用資本市場，建立籌資管道。 2. 強化內控制度，健全經營體質。 3. 資訊充分公開，提昇資本市場認同。 4. 穩定股利政策，建立投資者之信心。
------	---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 101 年度內銷佔 79.26%，外銷佔 15.28%(亞洲地區佔 91.81%，歐洲地區佔 4.17%，大洋洲地區佔 3.33%，其他地區佔 0.69%)。

2. 市場佔有率

過去台灣不銹鋼厚板大多進口，自從燁聯公司煉鋼產能擴充後，提供本公司足夠之料源，加上品質及價格之競爭力，已逐漸取代進口品，成為國內不銹鋼厚板第一大廠。由於國內海關進出口統計中，有關不銹鋼厚板之厚度主要分為 4.75-10mm 及 10mm 以上兩大類，而本公司的產品中，10mm 以上約佔 80%，故僅就 10mm 以上不銹鋼鋼板（不含鋼捲）供需狀況分析如下表。

我國 300 系列 10mm 以上不銹鋼鋼品進口統計

項 目	單位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72191190 300 系列不銹鋼 厚度>10mm 熱軋	噸	8,618	3,969	6,995	11,178	15,471
72192190 300 系列不銹鋼 厚度>10mm 熱軋	噸	12,034	4,960	16,415	15,034	13,382
以 上 合 計	噸	12,034	4,960	16,415	15,034	13,382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資料

我國 10mm 以上不銹鋼鋼板供需分析

項 目	單位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台灣進口量(含有益)	噸	20,652	8,929	23,410	26,212	28,853
有益進口量	噸	14,618	2,683	9,980	12,200	5,626
有益國內採購量	噸	25,866	27,229	34,903	41,572	41,848
台灣可供銷售量	噸	46,518	36,158	58,313	67,784	70,701
有益供給量	噸	40,484	29,912	44,883	53,772	47,474
有益佔有率	噸	87.03%	82.73%	76.97%	79.33%	67.15%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資料/有益公司資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 304、304L 及 316L 系列 8mm 以上厚板之製造，屬於不銹鋼產業中之鋼板加工業，因不銹鋼厚板須經固溶化熱處理後始適合運用，而本公司是目前台灣唯一進行此項不銹鋼製程之廠商，在本公司尚未投產前，全部須仰賴國外進口，客戶自訂購至到貨期間長達三個月，且因厚度級距差異甚大，進貨備料不易，有鑑於此，本公司乃投入不銹鋼厚板市場，並已逐漸取代進口貨品，成為國內

唯一生產不銹鋼厚板之廠商。

不銹鋼熱軋鋼品主要下游業為冷軋鋼廠、石化桶槽、食品桶槽、染整設備、車輛、機械、工廠設備及製管等行業，民國 79 年至 99 年熱軋鋼品需求平均年成長率高達 15.43%，主要係不銹鋼冷軋廠大肆擴建，需求快速增加所致。99 年石油及煤製品業生產減少，製管、機械及冷軋鋼品業生產增加，熱軋鋼品需求增加 23.25%。

短期面，製管、機械及冷軋鋼品業需求增加，石油及煤製品業生產減少，預估，預估 102 年不銹鋼熱軋鋼品需求成長 3.00%。

長期面，石油及煤製品、不銹鋼冷軋鋼品、製管及機械業需求成長的拉升，預測 102 至 106 年不銹鋼熱軋鋼品需求平均年成長率如下：

102~106 年我國不銹鋼熱軋產品需求預測 單位：千公噸

年 度	102	103	104	105	106
需求量	1,340	1,378	1,401	1,429	1,458
成長率	3.00%	2.84%	1.67%	2.00%	2.03%

資料來源：鋼鐵公會/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

102~106 年我國不銹鋼厚板需求預測 單位：千公噸

年 度	102	103	104	105	106
需求量	40	41	42	43	44

註：預估不銹鋼厚板約佔不銹鋼熱軋需求量 3%。

全球不銹鋼中厚板有 50%的市場在亞洲地區，近年來由於中國地區的需求量逐步上升，成為全球最大的不銹鋼消費區域，但中國地區的供給跟不上需求的成長，同時自從中國加入 WTO，整個市場將逐步開放，大批歐洲及亞洲廠商產品紛紛銷入中國，92 年至 94 年中國地區進口量均保持在 300 萬噸左右，95 年起因國內鋼廠產能陸續開出，96 年下半年因不銹鋼價格受鎳價急跌影響而持續滑落，97 年下半年度更因金融風暴導致需求持續萎縮，以致進口量有遞減之趨勢。環顧目前的經濟環境，金融風暴影響已趨緩和，鋼鐵工業發展仍有其優勢，尤其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發展迅速，對基礎工業及材料的需求殷切，預見在未來將維持相當程度的成長。

民國 95~101 年中國大陸不銹鋼中厚板進出口通關資料

類別	單位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進口	噸	264,297	143,110	109,658	138,065	90,340	71,465	65,368
出口	噸	81,070	202,435	146,255	99,059	193,055	391,064	345,352

資料來源：鋼鐵資訊

4. 競爭利基

- 產製技術：不銹鋼是鋼鐵材料中的高級材料，技術層次較高，而厚板之冶煉及軋延需高度之技術經驗，才能生產出優良的鋼品並提高良率。所以累積產製技術，取得相關認證，才可提升產品品質。
- 供貨來源：不銹鋼原料約佔生產成本之 90%，產品價格尤其易受鎳價漲跌而大幅波動，成本不易掌控。此外，不銹鋼因單價高，海運費僅佔總成本 2%，屬高度國際化商品。所以取得穩定供貨來源，以免除斷料風險。
- 縮短交期：就近取得料源，減少庫存成本，縮短客戶交期服務。對本產業可減少總成本，同時可迎合下游廠商之立即需求性及庫存成本壓力，並可降低鋼價或匯率變動之影響。
- 掌握客戶及通路：平板類不銹鋼之上游為煉鋼/熱軋廠，中游為冷軋廠，下游主要

有製管、裁剪、沖壓及表面處理廠，產品廣用於營建、石化、家電、機械、汽車、廚/餐具、傢俱、食品、五金等業，構建成一附加價值極大的垂直型產業體系。所以在下游客戶面甚為廣闊，若能掌握其客戶及通路，對營業有絕對的影響。

E. 產品齊全：就製造項目而言，不銹鋼中厚板主要應用於工程、設備方面；另就尺寸而言，不同製造，其需求尺寸亦將不同，所以若產品規格齊全，就更能滿足客戶需求。

F. 產品價格：不銹鋼厚板業屬高度國際化商品，且在近來海運運輸成本的提升，對產品整體價格影響甚大，所以面對國際競爭，產品價格為重要因素之一。就國內而言，尤其是面臨國內市場供過於求，必須仰賴出口的不銹鋼厚板業者，其成本必須有國際競爭力，進而產品價格才能於國際間立足。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目前國內尚無同性質競爭對手

國內目前僅本公司生產不銹鋼厚板，對現有的市場通路亦有充分之掌握，雖然此產業進入障礙不大，但新進入者之經驗曲線與通路須一段時間方能建立，且不易突破既有廠商的競爭優勢，故近年來未有新加入的廠商，亦未有聞任何新申請的投資計畫。不銹鋼厚板產業除了市場通路的掌控外，生產經驗的累積與品牌的價值也是相當重要的，故短期內，潛在競爭者欲對該市場產生明顯影響並不容易。

(B) 掌握不銹鋼厚板原料來源

不銹鋼厚板中游加工業之原料成本約佔其產品成本 90% 以上，因此掌握穩定及彈性的料源供應為該產業發展之有利因素。國內目前僅有燁聯公司提供不銹鋼熱軋之厚板原料，故為取得穩定的料源供應，國內不銹鋼中游加工廠商大多考慮結合主要原料供應商，並配合供應商之市場經營策略，以國內就近採購為主，維繫長期供應之合作關係；一方面可減少總成本，另方面可迎合下游廠商之立即需求，縮短客戶交期服務性，並可降低鋼價或匯率變動之影響。

(C) 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以全球不銹鋼品來看，以往全球不銹鋼品消費地區以先進國家為主要市場，不過，近年來，開發中的大陸地區、印度及俄羅斯在持續推動內部建設之後，對不銹鋼品之需求呈現大幅且快速成長，因此，以全球供需觀點來看，上述三大地區的建設需求將是長期的，並非假性需求或是如以往的屯積庫存，再加上原有的全球各地的需求成長，造成近年來不銹鋼市場熱絡。尤其全球工業建廠與維護之需求，將帶動不銹鋼厚板之需求，而中國大陸不銹鋼中厚板之產能不足，仍需大量進口，未來其進口量仍有成長空間。

(D) 產品品質、價格及交期優於同級競爭者

從產品品質上來看，國內的水準雖然尚不及日本與西德，但與韓國、英國、法國、比利時的品質相近，而本公司為國內最早投入不銹鋼厚板產製之公司，深具經驗曲線與規模經濟優勢，並已取得 ISO 9001 / 14001 認證、原能會之「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證書、TUV 認證之 PED/AD2000-W0/W2 壓力容器材料製造商

證書與 DNV NV304L/NV316L 造船材料工廠驗證證書。在持續推動各項品質認證下，建立本公司「YYS」在不銹鋼厚板之品牌性，有助於品質形象提升。近年來全球不銹鋼成長的主要動力在亞洲地區，而台灣具有距離近、交期短、價格低等優勢，有利於擴展市場。

B. 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其因應措施

(A) 進貨過度集中於燐聯公司

本公司生產不銹鋼厚板所需之原料熱軋黑皮不銹鋼捲(板)，目前國內有能力提供之供應商有燐聯公司及中鋼公司兩家，中鋼公司為高爐煉鋼，燐聯為電爐煉鋼，因中鋼公司業務調整，目前已不再供應 8 呎寬之不銹鋼厚板原料，使得國內可供應本公司生產所需之熱軋黑皮不銹鋼厚板原料之上游供應商僅存燐聯公司一家，進貨過度集中於燐聯公司，本公司所需原料之價格及數量皆容易受制於燐聯公司。

因應對策：

a. 藉由簽訂供料合約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

由於上游供應商燐聯公司為國內第一大及全球第七大之不銹鋼廠，營運穩定，而本公司自民國 85 年成立以來，即陸續向燐聯公司購進生產所需之原料熱軋黑皮不銹鋼捲(板)，雙方合作關係良好，並簽訂原料供應合約，因此應無原料供貨中斷或短缺之情事。

b. 積極拓展國外新供應商，以分散進料來源：

由於我國熱軋不銹鋼自 93 年起取消進口關稅，進口品成本降低，本公司已適度進口具價格競爭力之鋼料以降低原料成本，積極拓展國外之新供應商以分散採購風險。

c. 建立原物料安全存量以降低缺料風險：

密切注意市場供需情形，並建立原物料安全存量以降低缺料風險。

(B) 國內市場已進入成熟期，需積極尋求外銷市場

目前台灣的不銹鋼厚板市場已進入成熟期，利潤空間日益壓縮，須靠營業額擴大，始能提高獲利；本公司在國內不銹鋼厚板產業已居領導地位，但在自由市場經濟體制下，不銹鋼屬國際流通性較高之鋼材，使得在內外銷市場皆須面對國外廠商的競爭。由於美國取消 201 條款、歐盟撤銷防衛措施，中國大陸取消終保條款，國際情勢由保護走向開放，未來台灣出口的各類鋼材，受外國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之影響，將大為降低，更有助鋼鐵產品之外銷。

因應對策：

a. 加強海外市場經銷商佈建：

由於美國取消 201 條款、歐盟撤銷防衛措施，中國大陸取消終保條款，國際情勢由保護走向開放，未來台灣出口的各類鋼材，受外國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之影響，將大為降低，更有助鋼鐵產品之外銷，短中期則以亞洲、美國、中東為主。

b. 就近供料，擴大市場佔有率：

中國大陸為全球需求最大市場，長期而言不排除赴大陸設廠，以就近供料，擴大大陸市場佔有率，提高公司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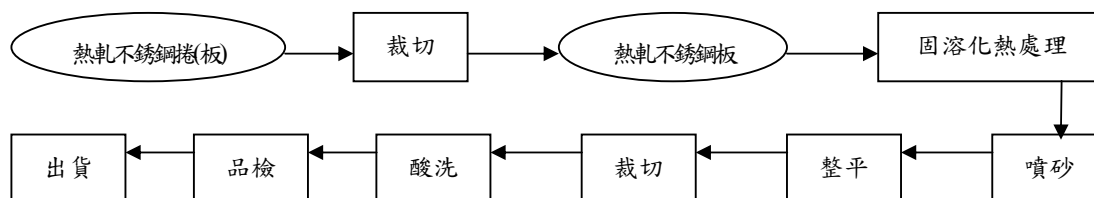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不銹鋼厚板下游需求行業包括化工、水資源、倉儲運輸、土木工程、電力、污染防治、石化等產業，應用範圍與薄板頗有差異，詳如下表所示。

化工業	無機酸	鹽酸	硫酸	硝酸		
	有機酸	醋酸	草酸	蟻酸	氯化碳氫物	
	肥料	Urea	Phosacrd			
	造紙	滾筒	溶劑槽	去木質化	漂白	整理
水處理業		淡水淨化	海水冷卻	海水淡化		
儲存/運輸業		儲存槽	貨櫃	化學用容器		
營建業		裝璜	結構			
發電廠		核電廠	水力發電	液化天然氣	風力發電	
污染控制業		火力發電	焚化爐			
石化業	生產	高壓管	分離器			
	提煉	粗煉	液化天然氣			
	石化原料	PTA	CVP	Urea		
高溫		氧化物	氮化物	硫化物	鹵素氣體	

資料來源：industeel 公司網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 要 原 料	供 應 來 源	供 應 情 形
不銹鋼捲(板)	燐聯鋼鐵(股)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1	燐聯鋼鐵	4,095,105	75.96%	本公司股東	燐聯鋼鐵	3,431,985	86.26%	本公司股東	83.54%
2	Eastern-Special	617,211	11.45%	無					
	其他	678,739	12.59%		其他	546,643	13.74%		16.46%
	進貨淨額	5,391,055	100.00%		進貨淨額	3,978,628	100.00%	進貨淨額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變動原因說明：Columbus、Marubeni-Itochu、Eastern-Special、Outokoumou 係基於分散供貨來源之考量，視市場狀況，必要時進行採購。

註3：以上進貨數據不含在途存貨金額。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1	大成不銹鋼	2,010,913	35.50%	無	大成不銹鋼	1,454,729	33.93%	無	37.10%
2	力春實業	919,818	16.24%	無	力春實業	655,795	15.30%		
3	伍經企業	779,062	13.76%	無	伍經企業	580,447	13.54%		
	其他	1,954,194	31.38%		其他	1,595,906	37.23%	其他	62.90%
	銷貨淨額	5,663,987	100.00%		銷貨淨額	4,286,877	100.00%	銷貨淨額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變動原因說明：大成公司、力春實業、伍經公司均本公司經銷體系，營收排行均前3名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銹鋼板		54,000	52,542	5,463,147	54,000	45,472	4,025,660
不銹鋼板代工			1,419	424		1,001	334
合 計		54,000	53,961	5,463,571	54,000	46,473	4,025,994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3：變動說明：101 年度因不銹鋼價格下跌與市場疲弱導致需求下降，故總生產量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單位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板	噸	42,397	4,594,686	7,975	865,216	43,168	3,126,106	10,025	889,046
不銹鋼料	噸	2,206	203,001	0	0	3,324	270,503	0	0
代 工	噸	1,419	1,084	0	0	1,001	1,222	0	0
合 計		46,022	4,798,771	7,975	865,216	47,493	3,397,831	10,025	889,046

變動說明：101 年度因不銹鋼價格下跌與市場回溫導致需求疲弱，故全年度營業收入減少。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102/03/31
員 工 人 數			
直接	31	31	31
間接	49	51	50
合 計	80	82	81
平 均 年 齡	40.42	41.48	41.45
平均服務年資	7.50	7.50	7.7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1	4	4
大 專	31	28	30
高 中	25	24	23
高 中 以 下	22	25	23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產品無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依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辦理勞工保險，並享有勞保應得之保障。
- (2)員工及其眷屬均依規定加入全民健康保險，並享受其他應有之福利及保障。
- (3)本公司依有關法令申請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於89年5月4日獲核准設立登記。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國內(外)旅遊、婚、喪、生育補助、聚餐、教育訓練及各項急難救助等福利。有關101年度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補助如下表：

項次	項 目	金 額
1	生日補助金	355,000 元
2	勞動節補助金	222,000 元
3	端午節補助金	225,000 元
4	中秋節補助金	216,000 元
5	年節補助金	583,715 元
6	結婚補助金	10,000 元
7	生育補助金	0 元
8	住院慰問補助金	10,000 元
9	喪亡補助金	10,500 元
10	團體保險補助金	373,343 元
11	伙食補助金	1,157,416 元
12	康樂活動補助金	1,588,360 元
	合 計	4,751,334 元

2. 進修與訓練制度

本公司提供員工參與內訓或外訓課程，以培養員工本職學能；並提供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及宣導活動，教育員工注意職災的防範措施。

101 年度教育訓練統計表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時)	總費用(元)
1. 新進人員訓練	16	19	161	0
2. 專業職能訓練	35	255	744	16,206
3. 主管才能訓練	7	7	131	17,590
4. 通職訓練	18	761	1,562	8,975
5. 自我啟發訓練	0	0	0	0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每月依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專戶。
- (2)依相關法令於工作規則訂定退休辦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
- (3)卓光智副總經理於 101/07/31 辦理退休，已依據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退休金，並由本公司提存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支付。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管理，建立順暢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與分享利潤，以建立和諧之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迄年報刊印日止，無因勞資關係所遭受之損失，且與員工間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故目前及未來應不致於有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買賣契約	燐聯鋼鐵(股)公司	102/01/01~102/12/31	約定月提貨量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NA	NA	NA	NA	NA	985,2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NA	NA	NA	NA	NA	287,990
無形資產		NA	NA	NA	NA	NA	3,958
其他資產（註2）		NA	NA	NA	NA	NA	122,587
資產總額		NA	NA	NA	NA	NA	1,399,8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NA	NA	NA	NA	NA	261,639
	分配後	NA	NA	NA	NA	NA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NA	NA	NA	NA	NA	18,4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NA	NA	NA	NA	NA	280,039
	分配後	NA	NA	NA	NA	NA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NA	NA	NA	NA	NA	1,119,780
股本		NA	NA	NA	NA	NA	902,203
資本公積		NA	NA	NA	NA	NA	8,0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NA	NA	NA	NA	NA	209,490
	分配後	NA	NA	NA	NA	NA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NA	NA	NA	NA	NA	0
庫藏股票		NA	NA	NA	NA	NA	0
非控制權益		NA	NA	NA	NA	NA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NA	NA	NA	NA	NA	1,119,780
	分配後	NA	NA	NA	NA	NA	尚未分配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配合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102年第1季為合併報告數值，並經會計師核閱。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927,440	550,770	1,144,514	1,197,655	881,839	NA
基金及投資		44,192	114,174	102,585	106,535	102,190	NA
固定資產		407,707	400,397	406,889	426,834	289,879	NA
無形資產		428	389	350	311	272	NA
其他資產		6,337	88,624	42,711	20,041	27,567	NA
資產總額		1,386,104	1,154,354	1,697,049	1,751,376	1,301,747	NA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0,671	341,105	717,641	707,630	213,171	NA
	分配後	630,671	392,429	749,022	779,806	尚未分配	NA
長期負債		6,775	0	0	0	0	NA
其他負債		5,393	7,799	9,730	11,410	12,204	NA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42,839	348,904	727,371	719,040	225,375	NA
	分配後	642,839	400,228	758,752	791,216	尚未分配	NA
股本		733,200	733,200	784,524	902,203	902,203	NA
資本公積		345,708	8,187	8,862	8,862	8,862	NA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7,621)	65,171	186,496	129,009	176,593	NA
	分配後	(337,621)	13,847	37,436	56,833	尚未分配	NA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NA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48	982	(6,823)	(3,477)	(7,084)	NA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70)	(2,090)	(3,381)	(4,261)	(4,202)	NA
股東權益	分配前	743,265	805,450	969,678	1,032,336	1,076,372	NA
總計	分配後	743,265	754,126	938,297	960,160	尚未分配	NA

註：1. 97-101 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101 年底分配後數字因 102 年度之股東會尚未決議，故暫略。

(二)簡明損益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NA	NA	NA	NA	NA	939,739
營業毛利	NA	NA	NA	NA	NA	70,847
營業損益	NA	NA	NA	NA	NA	53,0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NA	NA	NA	NA	NA	2,068
稅前淨利	NA	NA	NA	NA	NA	55,14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NA	NA	NA	NA	NA	45,654
停業單位損失	NA	NA	NA	NA	NA	0
本期淨利 (損)	NA	NA	NA	NA	NA	45,6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NA	NA	NA	NA	NA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NA	NA	NA	NA	NA	45,6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NA	NA	NA	NA	NA	45,65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NA	NA	NA	NA	NA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NA	NA	NA	NA	NA	45,6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NA	NA	NA	NA	NA	0
每股盈餘	NA	NA	NA	NA	NA	0.51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5：配合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102年第1季為合併報告數值，並經會計師核閱。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5,292,684	2,794,391	4,379,188	5,663,987	4,286,877	NA
營業毛利	(45,968)	138,945	249,547	190,479	59,342	NA
營業損益	(115,654)	78,687	183,128	119,694	(15,207)	NA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863	4,223	43,053	3,812	139,634	NA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99,689	9,020	5,688	13,138	6,659	NA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00,480)	73,890	220,493	110,368	117,768	NA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407,223)	65,171	172,649	91,573	119,760	NA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NA
非常損益	0	0	0	0	0	NA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NA
本期損益	(407,223)	65,171	172,649	91,573	119,760	NA
每股稅後盈餘(元)	(4.51)	0.72	1.91	1.01	1.33	NA

註 1：97-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依 101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註 3：98 年度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0 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修訂包括：

A.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B.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C. 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

註 4：本公司為上櫃之公司。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7	李青霖、柯清泉	無保留意見
98	李青霖、劉奕宏	無保留意見
99	李青霖、劉奕宏	無保留意見
100	李青霖、劉奕宏	無保留意見
101	劉奕宏、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註：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謝仁耀會計師自 101 年度第 3 季起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98	99	100	101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NA	NA	NA	NA	NA	20.0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NA	NA	NA	NA	NA	395.2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NA	NA	NA	NA	NA	376.58
	速動比率		NA	NA	NA	NA	NA	75.27
	利息保障倍數		NA	NA	NA	NA	NA	84.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NA	NA	NA	NA	NA	58.78
	平均收現日數		NA	NA	NA	NA	NA	6.21
	存貨週轉率(次)		NA	NA	NA	NA	NA	4.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NA	NA	NA	NA	NA	51.02
	平均銷貨日數		NA	NA	NA	NA	NA	7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NA	NA	NA	NA	NA	13.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NA	NA	NA	NA	NA	2.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NA	NA	NA	NA	NA	4.11
	權益報酬率(%)		NA	NA	NA	NA	NA	4.16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NA	NA	NA	NA	NA	5.88
	比率(%)	稅前純益	NA	NA	NA	NA	NA	6.11
	純益率(%)		NA	NA	NA	NA	NA	1.21
	每股盈餘(元)		NA	NA	NA	NA	NA	0.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NA	NA	NA	NA	NA	45.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NA	NA	NA	NA	NA	8.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NA	NA	NA	NA	NA	NA
	財務槓桿度		NA	NA	NA	NA	NA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母公司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2 年截至 102/03/31
			97	98	99	100	101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6.38	30.23	42.86	41.06	17.31	NA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83.97	201.16	238.32	241.86	371.32	NA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7.06	161.47	159.48	169.25	413.68	NA
	速動比率		21.12	35.54	49.43	29.13	66.11	NA
	利息保障倍數		(18.86)	15.21	77.80	17.62	25.24	N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18	59.17	35.96	38.98	48.59	NA
	平均收現日數		5.87	6.16	10.15	9.36	7.51	NA
	存貨週轉率(次)		5.16	5.12	7.03	6.55	5.33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4.29	98.86	87.81	77.35	77.28	NA
	平均銷貨日數		70.74	71.28	51.92	55.72	68.48	NA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98	6.98	10.76	13.27	14.79	NA
	總資產週轉率(次)		3.82	2.42	2.58	3.23	3.29	NA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28)	5.44	12.28	5.63	8.11	NA
	股東權益報酬率(%)		(42.03)	8.42	19.45	9.15	11.36	NA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5.77)	10.73	23.34	13.27	(1.69)	NA
	比率(%)	稅前純益	(68.26)	10.08	28.11	12.23	13.05	NA
	純益率(%)		(7.69)	2.33	3.94	1.62	2.79	NA
	每股盈餘(元)		(4.51)	0.72	1.91	1.01	1.33	NA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5.44	111.94	(34.64)	5.73	101.06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93)	2.33	(13.60)	(4.60)	109.51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49.32	35.58	(19.93)	0.69	10.44	N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40	1.69	1.33	1.52	(3.37)	NA
	財務槓桿度		0.82	1.07	1.02	1.06	0.76	NA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

1-1. 負債佔資產比率：101 年度因以出售土地價款與去化存貨庫存之資金償還短期借款，故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

1-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為活化資產出售竹子港段 1077 號土地及附屬設備帳面價值新台幣 131,794 仟元，故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上升。

2. 償債能力

2-1. 流動比率：同 1-1. 所述，故流動比率上升。

2-2. 速動比率：同 1-1. 所述，故速動比率上升。

2-3. 利息保障倍數：同 1-1. 所述，出售土地增加利益仟元新台幣 136,948 且短期借款餘額減少新台幣 409,402 仟元相對利息費用減少新台幣 1,781 仟元，故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3. 經營能力

3-1. 應收款項週轉率：101 年度雖營業收入減少 24.31%，然平均應收帳款餘額減少 37.03% 低，故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

3-2. 平均銷貨日數：同 3-1 所述。

4. 獲利能力

4-1. 資產報酬率：101 年度為出售竹子港段 1077 號土地及附屬設備帳面價值新台幣 131,794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新台幣 136,948 仟元，故資產報酬率上升。

4-2. 股東權益報酬率：同 4-1. 所述，101 年度稅後損益較 100 年度增加，故股東權益報酬率上升。

4-3.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01 年度因不銹鋼市場疲弱，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衰退，故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

4-4. 純益率：101 年度營業利益雖然衰退，但加計處分資產利益後之稅後淨利仍大於 100 年度，故純益率上升。

4-5. 每股盈餘：同 4-4. 所述，故每股盈餘上升。

5. 現金流量

5-1. 現金流量比率：101 年度因淨利增加及去化存貨庫存，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01 年度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5-3. 現金再投資比率：同 5-2. 所述，故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6. 槓桿度

6-1. 營運槓桿度：同 4-3. 所述，故營運槓桿度下降。

6-2. 財務槓桿度：同 4-3. 所述，故財務槓桿度下降。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最近五年度及 101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4：本公司為上櫃之公司。

註 5：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7）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8）。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6：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8：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報表等)、盈餘分配表及經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仁耀會計師及劉奕宏會計師所提示101 年度查核報告書，據稱已全部查核竣事，足以公正表示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營業成績，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鑒核。

此致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02 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建樺



監察人：劉信宏



監察人：柯淑清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03 月 2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67 頁至第 9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00 頁至第 14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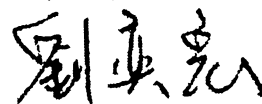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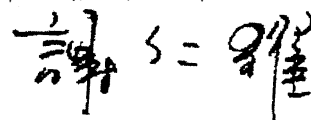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 奕 宏



會計師：謝 仁 耀



民國 102 年 3 月 13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第 10200032833 號



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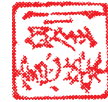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11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55,147	4.23	\$73,114	4.18	2100	\$170,704	13.11	\$580,106	33.12
1140	應收票據淨額	四.2	68,063	0.01	-	-	2120	4,861	0.38	4,443	0.26
1160	應收帳款淨額	四.3	17,594	5.23	108,273	6.18	2140	7,744	0.59	92,360	5.27
1210	其他應收款		683,571	1.35	24,777	1.41	2160	1,261	0.10	-	-
1260	存貨	四.4	56,724	52.51	901,917	51.50	2170	24,086	1.85	22,524	1.29
1286	預付款項	四.5	56,724	4.36	88,331	5.04	2210	4,515	0.35	8,197	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13	626	0.05	1,243	0.0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1,839	67.74	\$1,197,655	68.38	21XX	\$213,171	16.38	\$707,630	40.40
1421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	四.6	\$102,190	7.85	\$106,535	6.09	2810	\$12,204	0.93	\$11,410	0.6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102,190	7.85	\$106,535	6.09	28XX	\$12,204	0.93	\$11,410	0.66
1501	固定資產										
1521	土地		\$180,803	13.89	\$311,903	17.81	3110	\$902,203	69.31	\$902,203	51.52
1531	房屋及建築		87,972	6.76	87,738	5.01	3110				
1551	機器設備		273,781	21.03	251,725	14.37	31XX	\$902,203	69.31	\$902,203	51.52
1561	運輸設備		5,881	0.45	5,881	0.34					
1561	辦公設備		8,124	0.62	7,240	0.41					
1681	其他設備		17,591	1.36	19,076	1.09					
15X1	成本合計		\$574,152	44.11	\$683,563	39.03	3210	\$8,087	0.62	\$8,087	0.45
15X9	減：累計折舊		-284,273	-21.84	-278,650	-15.91	3260	775	0.06	775	0.05
1671	未完工程		-	-	1,100	0.06					
1672	預付設備款		-	-	20,821	1.19	32XX	\$8,862	0.68	\$8,862	0.5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四.7.六	\$289,879	22.27	\$426,834	24.37	3310	\$32,939	2.53	\$23,782	1.36
1770	無形資產						3320	7,738	0.59	10,204	0.58
17XX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9	\$272	0.02	\$311	0.02	3350	135,916	10.45	95,023	5.43
	遞延退休金合計		\$272	0.02	\$311	0.02	33XX	\$176,593	13.57	\$129,009	7.37
1820	其他資產										
1830	存出保證金		\$100	0.01	\$100	0.01	3420	\$-7,084	-0.54	\$-3,477	-0.21
1860	遞延費用		3,498	0.27	590	0.03	3430	-4,202	-0.33	-4,261	-0.2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13	23,969	1.84	19,351	1.10	34XX	\$-11,286	-0.87	\$-7,738	-0.45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7,567	2.12	\$20,041	1.14	34XX	\$1,076,372	82.69	\$1,032,336	58.94
1XXX	資產總計		\$1,301,747	100.00	\$1,751,376	100.00	1XXX	\$1,301,747	100.00	\$1,751,376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4,349,611	101.47	\$5,712,694	100.86
419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2,734	1.47	48,707	0.86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286,877	100.00	\$5,663,987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4	4,227,535	98.61	5,473,508	96.6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59,342	1.39	\$190,479	3.3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3,474	0.78	32,508	0.57
6200	管理費用		41,075	0.96	38,277	0.6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4,549	1.74	\$70,785	1.25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5,207	-0.35	\$119,694	2.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6	-	\$101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6,949	3.20	36	-
7480	什項收入		2,579	0.04	3,675	0.0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9,634	3.24	\$3,812	0.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858	0.10	\$6,639	0.1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6	-	-	81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56	0.04	-	-
7560	兌換損失		345	0.01	6,418	0.1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659	0.15	\$13,138	0.2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7,768	2.74	\$110,368	1.95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13	-1,992	-0.05	18,795	0.33
9600	本期淨利(淨損)		\$119,760	2.79	\$91,573	1.62
	每股盈餘(元)	四.1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31	\$1.33	\$1.22	\$1.0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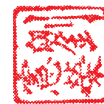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100. 1. 1 餘額	\$784,524	-	\$8,862	\$6,517	\$2,090	\$177,889	\$-6,823	\$-3,381	\$969,678
本期損益	-	-	-	-	-	91,573	-	-	91,57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265	-	-17,265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114	-8,11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1,381	-	-	-31,381
盈餘轉增資	117,679	-	-	-	-	-117,679	-	-	-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880	-88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3,346	-	3,346
本期變動合計	\$117,679	-	-	\$17,265	\$8,114	\$-82,866	\$3,346	\$-880	\$62,658
100. 12. 31 餘額	\$902,203	-	\$8,862	\$23,782	\$10,204	\$95,023	\$-3,477	\$-4,261	\$1,032,33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466	2,466	-	-	-
本期損益	-	-	-	-	-	119,760	-	-	119,76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157	-	-9,15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72,176	-	-	-72,176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59	59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3,607	-	-3,607
本期變動合計	-	-	-	\$9,157	\$-2,466	\$40,893	\$-3,607	\$59	\$44,036
101. 12. 31 餘額	\$902,203	-	\$8,862	\$32,939	\$7,738	\$135,916	\$-7,084	\$-4,202	\$1,076,372

註1：董監事酬勞2,945仟元及員工紅利2,945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事酬勞1,698仟元及員工紅利1,698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淨損)	\$119,760	\$91,57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6,588	11,594
攤銷費用	1,614	82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0	-116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892	84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077	4,58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	81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35,493	-36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100	-
調整項目合計	\$-118,416	\$17,77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4	\$1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0,250	74,19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83	-3,536
存貨(增加)減少	221,423	-139,43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607	-66,87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3,263	19,939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97,086	\$-115,705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8	\$-1,12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4,616	53,19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261	-36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562	-2,74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23	-929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	-1,144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998	\$46,89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4,088	\$-68,8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5,432	\$40,5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9,890	\$-29,01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68,743	37
存出保證金增減	-	3
遞延費用增加	-674	-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8,179	\$-29,0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409,402	\$-58,166
發放現金股利	-72,176	-31,38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1,578	\$-89,5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17,967	\$-78,0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114	151,1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147	\$73,11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986	\$6,613
減：資本化利息	-	-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4,986	\$6,613
支付所得稅	\$10	\$37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	\$117,679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3,848	\$-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257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17,831	\$30,283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059	-1,264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19,890	\$29,01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85年 1月設立，並於92年 5月28日股票於興櫃市場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製品熱處理、整平、裁剪、酸洗、加工及各類鋼鐵之加工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5年 4月28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買中心)核准於櫃檯買賣。

本公司於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82人及8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 100年1月1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 100年1月1日以後，有關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則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然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5.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98年 1月 1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98年 1月 1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利益。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係採用庫藏股票法認列損益，認列對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時，就子公司間相互持股所認列之投資損益部分，採用慣例法。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質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

國外投資採用現時匯率法評價，其評價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予以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34217號令規範各上市(櫃)公司應自97年度起加編合併財務季報表。

7. 固定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按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對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時，若有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10-50年；機器設備3-10年；其餘設備3-10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8.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等支出，分 3-5年平均攤提。

9.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照勞基法規定，以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列為當期費用。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金額重大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11. 收益認列方法

收益於重大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若銷貨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銷貨收入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12.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本公司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有關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其結清外幣資產負債所發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之損益。未結清之外幣資產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即期匯率換算予以調整外幣資產負債，因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年度損益。

13.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97年 1月 1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14.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2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溢估、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95年 1月 1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當稅法修正時，應於公布日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差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15.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些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16.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修訂條文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亦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 100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 100年度之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139	\$142
支 票 存 款	43	43
活 期 存 款	42,975	49,661
外 幣 存 款	11,990	23,268
合 計	<u>\$55,147</u>	<u>\$73,114</u>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114	\$ -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114</u>	<u>\$ -</u>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68,064	\$108,314
減：備抵呆帳	(1)	(41)
應收帳款淨額	<u>\$68,063</u>	<u>\$108,273</u>

4. 存 貨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原 料	\$139,112	\$389,538
物 料	852	254
在 製 品	103,781	140,270
製 成 品	441,777	376,883
總 額	\$685,522	\$906,94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1,951)	(5,028)
淨 額	<u>\$683,571</u>	<u>\$901,917</u>

(1) 101年度及100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4,228,984	\$5,468,352
存貨價值跌價及呆滯 損失(回升利益)	(3,077)	4,58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628	570
合 計	<u>\$4,227,535</u>	<u>\$5,473,508</u>

本公司民國 101年因市場行情價格回穩及消化部分存貨庫存，而導致存貨回升利益為 3,077仟元。

(2)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存貨均未投保，且均未提供作為借款擔保。

5. 預付款項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53,153	\$69,345
預付費用	250	286
留抵稅額	3,231	17,567
預付稅款—本期	—	10
預付稅款—前期	10	—
其 他	80	1,123
合 計	<u>\$56,724</u>	<u>\$88,331</u>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資公司	股 數(仟股)	金 額	股 權 比 例
採權益法評價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3,620	\$102,190	100.00%

被投資公司	股 數(仟股)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股 權 比 例
採權益法評價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3,620	\$106,535	100.00%

- (1)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當年度財務報表為依據, 101年度及 100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 0仟元及(81)仟元。
- (2) 本公司原透過投資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 已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有關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之說明。
- (3) 本公司於99年6月董事會決議修改投資架構, 撤銷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改由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有限公司, 於 100年 6月24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 並於 101年 5月間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已註銷。

7. 固定資產淨額

(1) 101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180,803	\$ -	\$180,803
房屋及建築	87,972	23,748	64,224
機 器 設 備	273,781	236,641	37,140
運 輸 設 備	5,881	4,143	1,738
辦 公 設 備	8,124	6,066	2,058
其 他 設 備	17,591	13,675	3,916
合 計	<u>\$574,152</u>	<u>\$284,273</u>	<u>\$289,879</u>

(2) 100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311,903	\$ -	\$311,903
房屋及建築	87,738	22,741	64,997
機 器 設 備	251,725	233,161	18,564
運 輸 設 備	5,881	3,468	2,413
辦 公 設 備	7,240	5,276	1,964
其 他 設 備	19,076	14,004	5,072
預付設備款	20,821	-	20,821
未 完 工 程	1,100	-	1,100
合 計	<u>\$705,484</u>	<u>\$278,650</u>	<u>\$426,834</u>

(3) 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未曾辦理重估價。

(4)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均為 0仟元。

(5)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20,842 仟元及98,641仟元。

(6) 部份固定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8.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利率區間
購料借款	\$170,704	1.48%-1.50%
合計	<u>\$170,704</u>	

借款性質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利率區間
購料借款	\$580,106	1.456%-1.50%
合計	<u>\$580,106</u>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9. 退休金

-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員工按其服務年資，15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年給 2個基數，超過15年者每滿 1年給與 1個基數，總計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時前 6個月之平均薪資(基數)計算。
- (2) 本公司目前每月按給付薪資之4%提撥退休準備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員工退休金費用應依精算法認列，茲依該公報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A.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884	\$1,041
利息成本	473	51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48)	(16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攤銷數	39	39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95	329
淨退休金成本	<u>\$1,643</u>	<u>\$1,755</u>

B.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7,211	\$2,98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444	15,656
累積給付義務	\$17,655	\$18,63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347	5,243
預計給付義務	\$23,002	\$23,881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5,451)	(7,228)
提撥狀況	\$17,551	\$16,653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淨給付義務)	(272)	(31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9,549)	(9,50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474	4,5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04	\$11,410
C. 既得給付	\$8,001	\$3,249

D. 精算假設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 7月 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本公司 101年度及 100年度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1,465仟元及 1,458仟元。

10. 股本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額 定 股 本	\$1,000,000	\$1,000,000
實 收 股 本	902,203	902,203
已發行普通股數 (仟股)	90,220	90,220
每股面額(元)	10	10

- (1) 本公司於100年5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1,200,000仟元，惟截至101年12月31日尚未變更登記。
- (2) 本公司於100年5月由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金額為 117,679仟元，相關增資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1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2. 盈餘分配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提繳稅捐。
 - 彌補虧損。
 - 扣除a.、b.款規定數額後之餘額，如有餘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 依法律或相關規定，必要時得自當期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俟提列條件消除迴轉再列入盈餘分配。
 -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扣除a.至d.款規定數額後餘額提撥2%。
 - 員工紅利就扣除上述a.至d.款規定數額後餘額提撥2%。
 - 餘額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但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h.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50% 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不低於當年股利發放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前項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需要及獲利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依據證交法第41條規定，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101年6月通過 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0年5月通過9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9,157	\$17,265	\$ -	\$ -
特別盈餘公積提 列(轉回)	(2,466)	8,114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117,679	-	1.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2,176	31,381	0.8	0.4
合 計	<u>\$78,867</u>	<u>\$174,439</u>		

101年 5月股東會並同時決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698仟元及 1,698仟元。

100年5月股東會並同時決議配發99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945仟元及 2,945仟元。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並無差異之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 3月13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1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548	
法定盈餘公積	11,976	
普通股現金股利	99,242	1.1
合 計	<u>\$114,766</u>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提議，擬配發員工紅利 2,085 仟元及董監酬勞 2,085仟元，另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3,548仟元。前述民國 101年度之董監酬勞、員工紅利及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102年3月13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6)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1年及 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分別為 4,170仟元及 3,396 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7) 101年股東會決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 3,396仟元。決議配發之金額與 100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13. 所 得 稅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A. 流 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未實現銷貨折讓	\$299	\$442
未實現兌換損(益)	(5)	(6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32	855
費用資本化	-	8
合 計	<u>\$626</u>	<u>\$1,243</u>
減：備抵評價	-	-
淨 額	<u>\$626</u>	<u>\$1,243</u>

B. 非流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1,314	\$1,162
直接(借)貸記累積換算調整數	1,450	712
未使用虧損扣抵	21,205	17,477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093	1,093
合 計	\$25,062	\$20,444
減：備抵評價	(1,093)	(1,093)
淨 額	\$23,969	\$19,35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7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63)	18,79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92)	\$18,795

(3) 應付(退)所得稅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71	-
減：預付所得稅	(10)	(10)
本期應付(退)所得稅	\$1,261	(\$10)

應退所得稅帳列預付款項項下。

- (4) 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之所得稅與依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其當期所得稅費用，其差異說明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稅前淨利(損)應計所得稅	\$20,020	\$18,763
虧損扣抵節省當期所得稅	-	(21,316)
稅務調整增(減)所得稅		
(已)未實現銷貨折讓	(143)	(490)
已(未)實現兌換損益	57	2,097
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152	14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23)	780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	14
免 稅 所 得	(23,281)	-
其 他	(10)	10
虧損扣抵節省以後年度所得稅	3,728	-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 (5) 截至 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99年度。
- (6) 截至 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產業創新條例享受所得稅抵減餘額：無。
-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2	\$30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35,916	95,023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95%	-
	(預計)	(實際)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 101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14. 基本每股盈餘

係以稅後淨利為基礎，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有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並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117,768	\$110,368
本 期 淨 利	119,760	91,573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0,220	90,220
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90,220	90,220
稅前每股盈餘(元)	1.31	1.22
稅後每股盈餘(元)	1.33	1.01

15.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4,131	\$23,620	\$47,751
勞健保費用	2,441	1,288	3,729
退休金費用	1,763	1,345	3,108
其他用人費用	3,798	1,449	5,247
折舊費用	14,440	2,148	16,588
攤銷費用	314	1,300	1,614
合 計	<u>\$46,887</u>	<u>\$31,150</u>	<u>\$78,037</u>

項 目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6,364	\$22,378	\$48,742
勞健保費用	2,391	1,265	3,656
退休金費用	1,896	1,317	3,213
其他用人費用	5,209	1,810	7,019
折舊費用	9,701	1,893	11,594
攤銷費用	280	541	821
合 計	<u>\$45,841</u>	<u>\$29,204</u>	<u>\$75,045</u>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中路鋼鐵(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進 貨：無。

B. 銷 貨(含加工收入)：無。

C. 期末應收(付)款項

101年12月31日：無。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本科目期末 餘額百分比
關 係 人 名 稱			
應付帳款：			
其 他		\$97	0.11%

D. 各項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交 易 性 質
其 他	\$447	\$1,807	裝卸費及消耗品等

E.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 獎	\$9,545	\$10,164
紅 利	2,204	1,799
業 務 執 行 費	517	517
合 計	\$12,266	\$12,480

上述薪酬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101 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擬於102年度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金額尚待102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另100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101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中所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六、抵質押之資產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土 地	\$179,148	\$310,248
房屋及建築—淨額	36,258	38,322
合 計	<u>\$215,406</u>	<u>\$348,570</u>

上開質押資產係提供銀行綜合借款額度之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截至 101年12月31日及 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因履約保證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票據	\$750,000	\$750,000
(應付保證票據)		
存入保證票據	8,037	7,079
(應收保證票據)		

2.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單位：仟元)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保證金金額
國內信用狀	\$42,033	\$ -
國外信用狀	USD 1,420	
項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保證金金額
國內信用狀	\$2,096	\$ -
國外信用狀	USD 2,550	

3.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所需，於101年6月與衛普實業(股)公司訂定土地買賣合約，出售永安區竹子港段1077地號土地（實際鑑界後面積16,933平方公尺）及其附屬設備，合約總價271,410仟元(實際鑑界後成交價)，截至 101 年12月31日止，價款已全數收取，並已完成過戶登記。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1.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USD	526	29.04	15,275	2,452	30.275	74,220
RMB	19	4.66	89	19	4.807	9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USD	3,519	29.04	102,190	3,519	30.275	106,53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USD	-	29.04	-	3,042	30.275	92,109

2. 金融商品之揭露事項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負 債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147	\$55,147
應收票據及款項		85,771	85,771
存出保證金		100	100
短期借款		170,704	170,704
應付票據及款項		17,120	17,120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負 債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114	\$73,114
應收票據及款項		133,050	133,050
存出保證金		100	100

負	債		
短期借款	580,106		580,106
應付票據及款項	105,000		105,000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

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及款項。

(B) 其他非流動金融商品為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回期間，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C. 本公司於101年及100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仟元。

D. 本公司於101年及100年底具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因屬短天期，故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不具重大性，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704仟元及 580,106仟元。

E. 本公司於101年及100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06仟元及 101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858仟元及 6,639仟元。

(2)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致未規避部位存在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另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均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均屬浮動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707仟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有益鋼鐵(股)公司	股票－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620	102,190 (USD3,519)	100%	102,190 (USD3,519)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1,711 (USD 3,502)	9% (註 2)	98,085 (USD 3,378) (註 4)	

註：(1) 本公司原透過投資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已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2) 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於 100 年 3 月、4 月及 8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截至 100 年 12 月底之持股比例為 9%。

(3)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修改投資架構，撤銷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改由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有限公司，並於 100 年 6 月 2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已於 101 年 5 月註銷。

(4) 以被投資公司 101 年度自結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有益鋼鐵(股)公司	竹子港段 1077 號土地及附屬設備	101.6.19 (訂約日)	95. 3. 22	131,794	268,742 (註 1)	已全數收取	136,948	衛普實業(股)公司	無	活化資產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金額 231,862 仟元	無

(註 1)：係合約總價 271,410 仟元(實際鑑界後成交價)減除稅費等相關費用 2,668 仟元。

(註 2)：已於 101 年 7 月 3 日完成過戶。

附表三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 投資公司期末 淨值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 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有益鋼鐵 (股)公司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業	116,380 (USD3,620)	116,380 (USD3,620)	3,620	100%	102,190 (USD3,519)	102,190 (USD3,519)	—	—	—	—	

附表四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 大陸投資資訊：

美金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瀚陽(廣州)鋼 鐵有限公司	不銹鋼加工	USD40,000	(二)	104,544 (USD 3,600)	—	—	104,544 (USD 3,600) (註1)	9%	— (二).3	101,711 (USD 3,502)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 審議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104,544(USD 3,600)	會 額	645,823	本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 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 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	截至本期末止處分(含出售、清 算、解散、被併購、破產等)之 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		

註 1：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29.04 核算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2) 本公司 101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別財務報表中揭露。

十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劉 憲 同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3 月 13 日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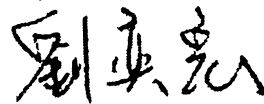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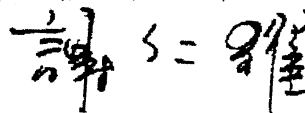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奕宏



會計師：謝仁耀



民國 102 年 3 月 13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有益銅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55,626	4.27	\$73,612	4.20	流動負債	四.8,六	\$170,704	13.11	\$580,106	33.12
1140	應收票據淨額	四.2	114	0.01	-	-	短期借款		4,861	0.38	4,443	0.26
1160	應收帳款	四.3	68,063	5.23	108,273	6.18	應付票據	五	7,744	0.59	92,360	5.27
1210	其他應收款	四.4	17,594	1.35	24,777	1.41	應付帳款	四.13	1,261	0.10	-	-
1260	存貨	四.5	683,571	52.51	901,917	51.51	應付所得稅		24,086	1.85	22,524	1.29
1286	預付款項	四.13	56,724	4.36	88,331	5.04	應付費用		4,515	0.35	8,197	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26	0.05	1,243	0.07	其他應付款項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2,318	67.78	\$1,198,153	68.41	流動負債合計		\$213,171	16.38	\$707,630	40.40
1480	基金及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	-	-	-
14XX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6	\$101,711	7.81	\$106,037	6.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9	\$12,204	0.93	\$11,410	0.66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101,711	7.81	\$106,037	6.06	其他負債合計		\$12,204	0.93	\$11,410	0.66
	固定資產						負債總計		\$225,375	17.31	\$719,040	41.06
1501	土地		\$180,803	13.89	\$311,903	17.81	股本		-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87,972	6.76	87,738	5.01	普通股股本	四.10	\$902,203	69.31	\$902,203	51.51
1531	機器設備		273,781	21.03	251,725	14.37	股本合計		\$902,203	69.31	\$902,203	51.51
1551	運輸設備		5,881	0.45	5,881	0.34	資本公積		-	-	-	-
1561	辦公設備		8,124	0.62	7,240	0.41	發行溢價		\$8,087	0.62	\$8,087	0.46
1681	其他設備		17,591	1.36	19,076	1.09	長期投資		775	0.06	775	0.05
15X1	成本合計		\$574,152	44.11	\$683,563	39.03	資本公積合計	四.11	\$8,862	0.68	\$8,862	0.51
15X9	減：累計折舊		-284,273	-21.84	-278,650	-15.91			-	-	-	-
1671	未完工程		-	-	1,100	0.06			-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	-	20,821	1.19			-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四.7,六	\$289,879	22.27	\$426,834	24.37	保留盈餘		\$32,939	2.52	\$23,782	1.36
1770	無形資產	四.9	\$272	0.02	\$311	0.02	法定盈餘公積		7,738	0.59	10,204	0.58
17XX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	-	未提撥保留盈餘	四.12	135,916	10.45	95,023	5.43
	無形資產合計		\$272	0.02	\$311	0.02	保留盈餘合計		\$176,593	13.56	\$129,009	7.37
1820	其他資產		-	-	\$311	0.0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
1830	存出保證金		\$100	0.01	\$100	0.01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84	-0.53	\$-3,477	-0.21
1860	遞延費用		3,498	0.27	590	0.03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9	-4,202	-0.33	-4,261	-0.2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13	23,969	1.84	19,351	1.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286	-0.86	\$-7,738	-0.45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7,567	2.12	\$20,041	1.14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76,372	82.69	\$1,032,336	58.94
1XX	資產總計		\$1,301,747	100.00	\$1,751,376	100.00	股東權益總計		\$1,076,372	82.69	\$1,032,336	58.9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01,747	100.00	\$1,751,376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 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4,349,611	101.47	\$5,712,694	100.86
419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2,734	1.47	48,707	0.86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286,877	100.00	\$5,663,98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4	4,227,535	98.62	5,473,508	96.6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59,342	1.38	\$190,479	3.3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3,474	0.78	32,508	0.57
6200	管理費用		41,075	0.95	38,358	0.6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4,549	1.73	\$70,866	1.25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5,207	-0.35	\$119,613	2.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6	-	\$101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6,949	3.19	36	-
7480	什項收入		2,579	0.06	3,675	0.0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9,634	3.25	\$3,812	0.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858	0.11	\$6,639	0.1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56	0.04	-	-
7560	兌換損失		345	0.01	6,418	0.1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659	0.16	\$13,057	0.2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7,768	2.74	\$110,368	1.9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13	-1,992	-0.05	18,795	0.3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119,760	2.79	\$91,573	1.62
9601	合併淨(損)益		\$119,760	2.79	\$91,573	1.62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	-	\$-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14	稅後		稅後	
	合併淨(損)益		\$1.33		\$1.01	
	少數股權淨(損)益		-		-	
	合併總(損)益		\$1.33		\$1.0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 益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其 子 公 司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民 國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未認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 重估增值	合 計
100. 1. 1 餘額	\$784,524	-	\$8,862	-	\$6,517	\$2,090	\$177,889	\$-3,381	-	-	\$989,678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	91,573	-	-	-	91,57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7,265	-	-17,26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8,114	-8,11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1,381	-	-	-	-31,381
盈餘轉增資	117,679	-	-	-	-	-	-117,679	-	-	-	-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880	-	-	-88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3,346	-	-	3,346
本期變動合計	\$117,679	-	-	-	\$17,265	\$8,114	\$-82,866	\$3,346	\$-880	-	\$62,658
100. 12. 31 餘額	\$902,203	-	\$8,862	-	\$23,782	\$10,204	\$95,023	\$-3,477	\$-4,261	-	\$1,032,33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2,466	2,466	-	-	-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	119,760	-	-	-	119,76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157	-	-9,15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2,176	-	-	-	-72,17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	59	-	-	59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3,607	-	-	-3,607
本期變動合計	-	-	-	-	\$9,157	\$-2,466	\$40,893	\$-3,607	\$59	-	\$44,036
101. 12. 31 餘額	\$902,203	-	\$8,862	-	\$32,939	\$7,738	\$135,916	\$-7,084	\$-4,202	-	\$1,076,372

註1:董監事酬勞2,945仟元及員工紅利2,945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事酬勞1,698仟元及員工紅利1,698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劉憲同



經 理 人：劉憲榮



會 計 主 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119,760	\$91,57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6,588	11,594
攤銷費用	1,614	82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0	-116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892	84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077	4,58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35,493	-36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100	-
調整項目合計	\$-118,416	\$17,68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4	\$1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0,250	74,19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83	-3,536
存貨(增加)減少	221,423	-139,43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607	-66,87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3,263	19,939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97,086	\$-115,705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8	\$-1,12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4,616	53,19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261	-36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562	-2,74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23	-929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	-1,144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998	\$46,89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4,088	\$-68,8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5,432	\$40,4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9,890	\$-29,01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68,743	37
存出保證金增減	-	3
遞延費用增加	-674	-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8,179	\$-29,0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409,402	\$-58,166
發放現金股利	-72,176	-31,38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1,578	\$-89,547
匯率影響數	\$-19	\$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17,986	\$-78,0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612	151,6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626	\$73,61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986	\$6,613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減：資本化利息	-	-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4,986	\$6,613
支付所得稅	\$10	\$37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	\$117,679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3,848	\$-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257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17,831	\$30,283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059	-1,264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19,890	\$29,01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憲同



經理人：劉憲榮



會計主管：陳聰智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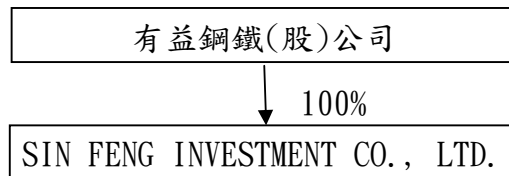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85年 1月設立，並於92年 5月28日股票於興櫃市場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製品熱處理、整平、裁剪、酸洗、加工及各類鋼鐵之加工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5年 4月28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買中心)核准於櫃檯買賣。

1. 101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表：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	100%	100%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投資業	-	100%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101年 5 月間註銷。

3. 本公司與子公司於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82人及8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之比例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2)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2. 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4.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 100 年 1 月 1 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 100年1月1日以後，有關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則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然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6.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98年 1月 1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98年 1月 1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8. 固定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按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對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時，若有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10-50 年；機器設備3-10年；其餘設備3-10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9.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等支出，分 3-5年平均攤提。

10.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照勞基法規定，以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金專戶支應。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列為當期費用。

11.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金額重大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12. 收益認列方法

收益於重大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若銷貨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銷貨收入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13.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本公司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有關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其結清外幣資產負債所發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之損益。未結清之外幣資產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即期匯率換算予以調整外幣資產負債，因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年度損益。

14.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97年 1月 1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15.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22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溢估、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2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95年1月1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當稅法修正時，應於公布日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差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16.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些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17.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合併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修訂條文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亦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 100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合併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 100年度之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139	\$142
支 票 存 款	43	43
活 期 存 款	43,454	50,159
外 幣 存 款	11,990	23,268
合 計	<u>\$55,626</u>	<u>\$73,612</u>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114	\$ -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114</u>	<u>\$ -</u>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68,064	\$108,314
減：備抵呆帳	(1)	(41)
應收帳款淨額	<u>\$68,063</u>	<u>\$108,273</u>

4. 存 貨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原 料	\$139,112	\$389,538
物 料	852	254
在 製 品	103,781	140,270
製 成 品	441,777	376,883
總 額	\$685,522	\$906,945
減：備抵跌價及呆 滯損失	(1,951)	(5,028)
淨 額	\$683,571	\$901,917

(1) 101年度及100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4,228,984	\$5,468,352
存貨價值跌價及呆滯 損失(回升利益)	(3,077)	4,58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628	570
合 計	\$4,227,535	\$5,473,508

本公司民國 101年因市場行情價格回穩及消化部份存貨庫存，而導致存貨回升利益為 3,077仟元。

(2)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存貨均未投保且均未提供作為借款擔保。

5. 預付款項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預 付 貨 款	\$53,153	\$69,345
留 抵 稅 額	3,231	17,567
預 付 費 用	250	286
預付稅款—前期	—	10
預付稅款—本期	10	—
其 他	80	1,123
合 計	\$56,724	\$88,331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瀚陽(廣州)鋼鐵有 限公司	\$101,711	\$106,037
合 計	<u>\$101,711</u>	<u>\$106,037</u>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7. 固定資產淨額

(1) 101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180,803	\$ -	\$180,803
房屋及建築	87,972	23,748	64,224
機 器 設 備	273,781	236,641	37,140
運 輸 設 備	5,881	4,143	1,738
辦 公 設 備	8,124	6,066	2,058
其 他 設 備	17,591	13,675	3,916
合 計	<u>\$574,152</u>	<u>\$284,273</u>	<u>\$289,879</u>

(2) 100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311,903	\$ -	\$311,903
房屋及建築	87,738	22,741	64,997
機 器 設 備	251,725	233,161	18,564
運 輸 設 備	5,881	3,468	2,413
辦 公 設 備	7,240	5,276	1,964
其 他 設 備	19,076	14,004	5,072
預付設備款	20,821	-	20,821
未 完 工 程	1,100	-	1,100
合 計	<u>\$705,484</u>	<u>\$278,650</u>	<u>\$426,834</u>

(3) 截至 101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未曾辦理重估價。

(4)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均為 0仟元。

(5)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120,842 仟元及98,641仟元。

(6) 部份固定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8.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購 料 借 款	\$170,704	1.48%-1.50%
合 計	<u>\$170,704</u>	

借 款 性 質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購 料 借 款	\$580,106	1.456%-1.50%
合 計	<u>\$580,106</u>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9. 退 休 金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員工按其服務年資，15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年給 2個基數，超過15年者每滿 1年給與 1個基數，總計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時前 6個月之平均薪資(基數)計算。

(2) 本公司目前每月按給付薪資之4%提撥退休準備金。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員工退休金費用應依精算法認列，茲依該公報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A.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 務 成 本	\$884	\$1,041
利 息 成 本	473	51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48)	(16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攤銷數	39	39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95	329
淨退休金成本	<u>\$1,643</u>	<u>\$1,755</u>

B.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7,211	\$2,98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444	15,656
累積給付義務	\$17,655	\$18,63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347	5,243
預計給付義務	\$23,002	\$23,881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5,451)	(7,228)
提撥狀況	\$17,551	\$16,653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淨給付義務)	(272)	(31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9,549)	(9,50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474	4,5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04	\$11,410
C. 既得給付	\$8,001	\$3,249

D. 精算假設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本公司101年度及100年度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1,465仟元及1,458仟元。

10. 股本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額 定 股 本	\$1,000,000	\$1,000,000
實 收 股 本	902,203	902,203
已發行普通股數 (仟股)	90,220	90,220
每股面額(元)	10	10

- (1) 本公司於100年5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1,200,000仟元，惟截至101年12月31日尚未變更登記。
- (2) 本公司於100年5月由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金額分別為117,679 仟元，相關增資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1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2. 盈餘分配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扣除a.、b. 款規定數額後之餘額，如有餘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律或相關規定，必要時得自當期盈餘項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俟提列條件消除迴轉再列入盈餘分配。
 - e.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扣除a. 至d. 款規定數額後餘額提撥2%。
 - f. 員工紅利就扣除上述a. 至d. 款規定數額後餘額提撥2%。
 - g. 餘額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但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h.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50% 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不低於當年股利發放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前項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需要及獲利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依據證交法第41條規定，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101年6月通過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0年 5月通過9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9,157	\$17,265	\$ -	\$ -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2,466)		8,114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117,679	-	1.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2,176	31,381	0.8	0.4
合 計	<u>\$78,867</u>	<u>\$174,439</u>		

101年 5月股東會並同時擬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698仟元及 1,698仟元。

100年5月股東會並同時決議配發99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945仟元及 2,945仟元。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並無差異之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 3月13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1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548	
法定盈餘公積	11,976	
普通股現金股利	99,242	1.10
合 計	<u>\$114,766</u>	

本公司於民國 102年 3月13日經董事會提議，擬配發員工紅利 2,085 仟元及董監酬勞 2,085仟元，另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3,548仟元。前述民國 101年度之董監酬勞、員工紅利及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2年 3月13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6)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1年及 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分別為 4,170仟元及 3,396 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7) 101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 3,396仟元。決議配發之金額與 100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13. 所 得 稅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A. 流 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未實現銷貨折讓	\$299	\$442
未實現兌換損(益)	(5)	(6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32	855
費用資本化	-	8
合 計	<u>\$626</u>	<u>\$1,243</u>
減：備抵評價	-	-
淨 額	<u>\$626</u>	<u>\$1,243</u>

B. 非流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1,314	\$1,162
直接(借)貸記累積換算調整數	1,450	712
未使用虧損扣抵	21,205	17,477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093	1,093
合 計	\$25,062	\$20,444
減：備抵評價	(1,093)	(1,093)
淨 額	\$23,969	\$19,35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7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63)	18,79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92)	\$18,795

(3) 應付(退)所得稅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71	-
減：預付所得稅	(10)	(10)
本期應付(退)所得稅	\$1,261	(\$10)

應退所得稅帳列預付款項項下。

- (4) 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之所得稅與依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其當期所得稅費用，其差異說明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稅前淨利(損)應計所得稅	\$20,020	\$18,763
虧損扣抵節省當期所得稅	-	(21,316)
稅務調整增(減)所得稅		
(已)未實現銷貨折讓	(143)	(490)
已(未)實現兌換損益	57	2,097
未實際支付退休金	152	14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23)	780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	14
免 稅 所 得	(23,281)	-
其 他	(10)	10
虧損扣抵節省以後年度所得稅	3,728	-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 (5) 截至 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99年度。

- (6) 截至 10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產業創新條例享受所得稅抵減餘額：無。

-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2	\$30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35,916	95,023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95%	-
	(預計)	(實際)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 101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14. 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1 年 度	
	金 額	每 股 盈 餘
合併總(損)益	\$119,760	1.33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19,760	\$1.33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22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220	

項 目	100 年 度	
	金 額	每 股 盈 餘
合併總(損)益	\$91,573	1.01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91,573	\$1.01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22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220	

15.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4,131	\$23,620	\$47,751
勞健保費用	2,441	1,288	3,729
退休金費用	1,763	1,345	3,108
其他用人費用	3,798	1,449	5,247
折舊費用	14,440	2,148	16,588
攤銷費用	314	1,300	1,614
合 計	\$46,887	\$31,150	\$78,037

項 目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6,364	\$22,378	\$48,742
勞健保費用	2,391	1,265	3,656
退休金費用	1,896	1,317	3,213
其他用人費用	5,209	1,810	7,019
折舊費用	9,701	1,893	11,594
攤銷費用	280	541	821
合 計	<u>\$45,841</u>	<u>\$29,204</u>	<u>\$75,045</u>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中路鋼鐵(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 內之親屬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無。
- (2) 銷 貨(含加工收入)：無。
- (3) 期末應收(付)款項
101年12月31日：無。

		10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金 額	佔本科目期末 餘額百分比
應付帳款：			
其	他	\$97	0.11%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名稱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交 易 性 質
其 他	\$447	\$1,807	裝卸費及消耗品等

(5)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 獎	\$9,545	\$10,164
紅 利	2,204	1,799
業 務 執 行 費	517	517
合 計	<u>\$12,266</u>	<u>\$12,480</u>

上述薪酬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101 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擬於102年度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金額尚待102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另100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101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中所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六、抵質押之資產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土 地	\$179,148	\$310,248
房屋及建築—淨額	36,258	38,322
合 計	<u>\$215,406</u>	<u>\$348,570</u>

上開質押資產係提供銀行綜合借款額度之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因履約保證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票據 (應付保證票據)	\$750,000	\$750,000
存入保證票據 (應收保證票據)	8,037	7,079

2.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單位：仟元)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保證金金額
國內信用狀	\$42,033	\$ -
國外信用狀	USD 1,420	

項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保證金金額
國內信用狀	\$2,096	\$ -
國外信用狀	USD 2,550	

3.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所需，於101年6月與衛普實業(股)公司訂定土地買賣合約，出售永安區竹子港段1077地號土地（實際鑑界後面積16,933平方公尺）及其附屬設備，合約總價271,410仟元（實際鑑界後成交價），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價款已全數收取，並已完成過戶登記。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1.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USD	542	29.04	15,754	2,468	30.275	74,719
RMB	19	4.66	89	19	4.807	9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USD	-	29.04	-	3,042	30.275	92,109

2. 金融商品之揭露事項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626	\$55,626
應收票據及款項		85,771	85,7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711	—
存出保證金		100	100
負	債		
短期借款		170,704	170,704
應付票據及款項		17,120	17,120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612	\$73,612
應收票據及款項		133,050	133,0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037	—
存出保證金		100	100
負	債		
短期借款		586,106	586,106
應付票據及款項		105,000	105,000

A.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

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及款項。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C) 其他非流動金融商品為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回期間，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C. 本公司於101年度及100年度以評價方法決定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 D. 本公司於101年及100年底具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因屬短天期，故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不具重大性，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704仟元及 580,106仟元。
- E. 本公司於101年度及100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06仟元及 101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858仟元及 6,639仟元。

(2)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致未規避部位存在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另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均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均屬浮動利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707仟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情形往來明細：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四。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有益鋼鐵(股)公司	股票－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620	102,190 (USD 3,519)	100%	102,190 (USD 3,519)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1,711 (USD 3,502)	9%	98,085 (USD 3,378)	註 1. (4)

註 1: (1) 本公司原透過投資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 已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2) 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於 100 年 3 月、4 月及 8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致 100 年 12 月底之持股比例為 9%。

(3)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修改投資架構, 撤銷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改由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有限公司, 並於 100 年 6 月 2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已於 101 年 5 月註銷。

(4) 以被投資公司 101 年度自結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2: 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二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有 益 鋼 鐵 (股) 公 司	竹子港段 1077 號 土地及附 屬設備	101.6.19 (訂約日)	95. 3. 22	131, 794	268, 742 (註 1)	已全數收取	136, 948	衛普實業 (股)公司	無	活化資產	歐亞不動產估 價師聯合事務 所鑑價金額 231, 862 仟元	無

(註 1)：係合約總價 271, 410 仟元(實際鑑界後成交價)減除稅費等相關費用 2, 668 仟元。

(註 2)：已於 101 年 7 月 3 日完成過戶。

附表三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 投資公司期末 淨值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 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有 益 鋼 鐵 (股)公司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薩 摩 亞	投資業	116,380 (USD3,620)	116,380 (USD3,620)	3,620	100%	102,190 (USD3,519)	102,190 (USD3,519)	—	—	—	—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四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 大陸投資資訊：

美金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瀚陽(廣州)鋼 鐵有限公司	不銹鋼加工	USD40,000	(二)	104,544 (USD 3,600)	—	—	104,544 (USD 3,600) (註)	9%	— (二).3	101,711 (USD 3,502)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會 審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本 期 期 末 已 處 分 (含 出 售 、 清 算 、 被 併 購 、 破 產 等)- 之 大 陸 子 公 司 自 台 灣 累 計 投 資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處 分 (含 出 售 、 清 算 、 被 併 購 、 破 產 等)- 之 大 陸 子 公 司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104,544(USD 3,600)	104,544(USD 3,600)	645,823		645,823	—		—				

註：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29.04 核算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2) 本公司 101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 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不銹鋼製品之生產及買賣，且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2.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經辨認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3.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產業，主要產品為不銹鋼製品，尚無須揭露產品別資訊。

4.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送貨地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地 區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台 灣	\$3,397,831	\$4,798,771
韓 國	508,576	471,154
泰 國	121,007	62,998
香 港	28,368	9,940
日 本	39,457	128,111
比 利 時	21,763	52,898
新 加 坡	109,410	42,635
其 他 國 家	60,465	97,480
合 計	<u>\$4,286,877</u>	<u>\$5,663,987</u>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台 灣	\$293,377	\$427,424

5.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甲 公 司	\$1,454,729	\$2,010,913
乙 公 司	655,795	919,818
丙 公 司	580,447	779,062

十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1. IFRS 轉換時程及執行情形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發佈之採用 IFRS 推動架構，本公司將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主管陳聰智助理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A. 評估階段：		
①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②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③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④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⑤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⑥完成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B. 準備階段：		
①決定 IFR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②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C. 實施階段：		
①完成編製 IFR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②完成編製 IFR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已編製完成截至 101 年度之 IFRSs 財務報表
③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部門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 適用 IFRS 與現行會計政策之重大差異說明

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A. 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612	-	-	73,612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淨額	108,273	-	-	108,273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4,777	-	-	24,777	其他應收款	
	-	-	10	1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 貨	901,917	-	-	901,917	存 貨	
預付款項	88,331	-	577	88,908	預付款項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43	-	(1,243)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
流動資產合計	1,198,153	-	(656)	1,197,497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037	-	-	106,0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106,037	-	-	106,037		
固定資產淨額	426,834	-	-	426,8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311	(311)	-	-		3
	-	-	3	3	電腦軟體	2
無形資產合計	311	(311)	3	3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0	-	-	10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590	-	(590)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351	1,957	1,243	22,5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其他資產合計	20,041	1,957	653	22,651		
資產總計	1,751,376	1,646	-	1,753,022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580,106	-	-	580,106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4,443	-	-	4,443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92,360	-	-	92,36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22,524	901	-	23,425	其他應付款項	3
其他應付款項	8,197	-	-	8,197	其他應付款項	
流動負債合計	707,630	901	-	708,531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10	6,036	-	17,4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其他負債合計	11,410	6,036	-	17,446		
負債總計	719,040	6,937	-	725,977	負債總計	
股 本	902,203	-	-	902,203	股 本	
資本公積	8,862	(775)	-	8,087	資本公積	4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782	-	-	23,78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204	-	-	10,204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95,023	(12,254)	-	82,769	未分配盈餘	3, 4, 5
保留盈餘合計	129,009	(12,254)	-	116,755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77)	3,477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261)	4,261	-	-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738)	7,738	-	-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1,032,336	(5,291)	-	1,027,0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1,032,336	(5,291)	-	1,027,045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51,376	1,646	-	1,753,022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626	-	-	55,62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14	-	-	114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8,063	-	-	68,063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7,594	-	-	17,594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683,571	-	-	683,571	存 貨	
預付款項	56,724	-	-	56,724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26	-	(626)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
流動資產合計	882,318	-	(626)	881,692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711	4,326	-	106,0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長期投資合計	101,711	4,326	-	106,037		
固定資產淨額	289,879	-	-	289,8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272	(272)	-	-		3
			3,498	3,498	電腦軟體	2
無形資產合計	272	(272)	3,498	3,498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0	-	-	10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3,498	-	(3,498)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969	1,320	626	25,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其他資產合計	27,567	1,320	(2,872)	26,015		
資產總計	1,301,747	5,374	-	1,307,121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70,704	-	-	170,704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4,861	-	-	4,861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7,744	-	-	7,744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261	-	-	1,26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4,086	1,463	-	25,549	其他應付款項	3
其他應付款項	4,515	-	-	4,515	其他應付款項	
流動負債合計	213,171	1,463	-	214,634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04	6,157	-	18,3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其他負債合計	12,204	6,157	-	18,361		
負債總計	225,375	7,620	-	232,995	負債總計	
股 本	902,203	-	-	902,203	股 本	
資本公積	8,862	(775)	-	8,087	資本公積	4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2,939	-	-	32,939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7,738	-	-	7,738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135,916	(12,757)	-	123,159	未分配盈餘	3, 4, 5
保留盈餘合計	176,593	(12,757)	-	163,836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84)	7,084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202)	4,202	-	-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286)	11,286	-	-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1,076,372	(2,246)	-	1,074,1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1,076,372	(2,246)	-	1,074,126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01,747	5,374	-	1,307,121	負債及權益總計	

C. 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4,286,877	-	-	4,286,87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4,227,535	76	-	4,227,611	營業成本	3
營業毛利	59,342	(76)	-	59,26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3,474	(17)	-	33,457	推銷費用	3
管理費用	41,075	(24)	-	41,051	管理費用	3
合計	74,549	(41)	-	74,508		
營業淨利(淨損)	(15,207)	(35)	-	(15,242)	營業淨利(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06	-	-	106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6,949	-	-	136,9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什項收入	2,579	-	-	2,579	其他收入	
合計	139,634	-	-	139,6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4,858	-	-	4,858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56	-	-	1,4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兌換損失	345	20	-	365	兌換淨損	5
合計	6,659	20	-	6,679		
稅前淨利(淨損)	117,768	(55)	-	117,713	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92)	(9)	-	(2,00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5
合併總(損)益	119,760	(46)	-	119,714	本期淨利	
				(457)	其他綜合損益—	
				(45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3
				(45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9,2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9,714	淨利歸屬於：	
				-	母公司業主	
				119,714	非控制權益	
					合計	
				119,2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母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119,257	合計	

重大差異調節之說明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243 仟元及 626 仟元。

另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依所在地稅率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之淨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休假之所得稅影響數	3	153	236
員工退休金之所得稅影響數	3	1,804	1,82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所得稅影響數		-	(736)
合 計		1,957	1,320

2. 遞延費用

現行會計準則就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惟轉換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及電腦軟體。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587 仟元及 0 仟元，重分類至電腦軟體分別為 3 仟元及 3,498 仟元。

3. 員工福利

(1) 帶薪休假：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帶薪休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帶薪休假費用，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帶薪休假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901 仟元及 1,39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53 仟元及 236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748 仟元及 1,15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489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3 仟元。

(2) 退休金：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本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分別為 311 仟元及 272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6,036 仟元及 6,157 仟元，應付費用調整增加 0 仟元及 73 仟元，轉回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為 4,261 仟元及 4,20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8,804 仟元及 8,884 仟元(扣除稅額影響數 1,804 仟元及 1,820 仟元後之淨額)，。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454 仟元，所得稅費用增加 77 仟元及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457 仟元(係減除所得稅影響數 93 仟元後之淨額)。

4. 資本公積之調整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 IFRSs 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外，其餘則於 IFRS 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公積-其他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775 仟元。

5.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豁免，將 101 年 1 月 1 日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於轉換日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3,477)仟元沖減保留盈餘。另合併個體中之 SIN FENG INVESTMENTCO., LTD 之功能性貨幣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新判斷為新台幣，故將 SIN FENG INVESTMENTCO., LTD 101 年度以美金為入帳基礎之報表重衡量為新台幣，此重衡量使本公司 101 年度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4,32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736 仟元、累積盈虧減少 17 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3,607 仟元。另 101 年度兌換損失調整增加 20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3 仟元。

6. 未分配盈餘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95,023	\$135,916
調整項目：			
員工休假之調整	3	(748)	(1,154)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3	(8,804)	(8,88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5	(3,477)	(3,494)
資本公積之調整	4	775	775
小 計		(\$12,254)	(\$12,75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82,769	\$123,159

7. 權益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1,032,336	\$1,076,372
調整項目			
員工休假之調整	3	(748)	(1,154)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3	(8,804)	(8,884)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調整	3	4,261	4,20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5	-	3,590
小 計		(\$5,291)	(\$2,24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1,027,045	\$1,074,126

(3) 依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 IFRSs 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A.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B.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 (4)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由於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修訂及修正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81,839	1,197,655	(315,816)	(26.37%)
基金及投資	102,190	106,535	(4,345)	(4.08%)
固定資產	289,879	426,834	(136,955)	(32.09%)
無形資產	272	311	(39)	(12.54%)
其他資產	27,567	20,041	7,526	37.55%
資產總額	1,301,747	1,751,376	(449,629)	(25.67%)
流動負債	213,171	707,630	(494,459)	(69.88%)
長期負債	0	0	0	0.00%
其他負債	12,204	11,410	794	6.96%
負債總額	225,375	719,040	(493,665)	(68.66%)
股本	902,203	902,203	0	0.00%
資本公積	8,862	8,862	0	0.00%
保留盈餘	176,593	129,009	47,584	36.8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286)	(7,738)	(3,548)	45.85%
股東權益總額	1,076,372	1,032,336	44,036	4.27%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流動資產：主要係去化存貨庫存金額所致。
2. 固定資產：主要係為活化資產，處分竹子港段 1077 號土地及附屬設備，帳面價值新台幣 131,794 仟元，出售合約總價新台幣 271,410 仟元。
3. 流動負債：主要係出售固定資產及去化存貨庫存金額用以償還及降低短期借款所致。
4. 負債總額：同 3 所述。
5. 保留盈餘：101 年度雖營業淨利(損)為新台幣(15,207)仟元，但因出售固定資產認列處分利益達新台幣 136,949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19,760 仟元。

二、因應計畫：

101 年度不銹鋼品價格第 1 季上漲，然第 2 季起呈下跌趨勢，但交易市場仍持續回溫，本公司積極採購低價存貨、降低存貨與費用管控措施推動下，並降低營運虧損。後續本公司更將持續推動下列措施以穩健經營。

1. 加強安全存貨量控管政策之實施以降低營運風險。
2. 配合未來長短期經營策略之規劃，拓展銷售通路，藉由提升整廠產能，提高公司營運績效，以挹注獲利，充實自有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

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帳齡分析	1. 本公司 100 年 1 月 1 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1-1. 應收票據提列比率為 0.5%。 1-2. 應收帳款扣除已收信用狀未沖銷之淨額後，根據帳齡分析依下列比率提列： (1)3(含)個月內，0.5%。 (2)3~6(含)個月，3%。 (3)6~12(含)個月，10%。 (4)1 年以上，100%。 2. 本公司 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有關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則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然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準備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	1. 呆滯評估 本公司存貨主要為不銹鋼板(捲)等，因其具抗氧化性、耐腐蝕性等特質，且經過表面處理後即可再行使用或出售，庫齡長短對本公司存貨並無損失之虞，故原則上不提列呆滯損失。 2.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4,349,611	5,712,694	(1,363,083)	(23.86%)
減：銷貨退回	38,556	8,817	29,739	337.29%
銷貨折讓	24,178	39,890	(15,712)	(39.39%)
營業收入淨額	4,286,877	5,663,987	(1,377,110)	(24.31%)
營業成本	4,227,535	5,473,508	(1,245,973)	(22.76%)
營業毛利	59,342	190,479	(131,137)	(68.85%)
營業費用	74,549	70,785	3,764	5.32%
營業利益	(15,207)	119,694	(134,901)	(112.7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9,634	3,812	135,822	3,563.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659	13,138	(6,479)	(49.3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7,768	110,368	7,400	6.70%
所得稅	(1,992)	18,795	(20,787)	(110.6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19,760	91,573	28,187	30.78%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營業毛利變動達20%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分析、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之主要原因： - 營業收入：主要係101年度因不銹鋼市場疲弱，銷貨數量減少致使營業收入下降。 - 銷貨退回：主要係因不銹鋼市場疲弱，導致客戶銷貨退回情形增加所致。 - 營業成本：同1.所述，因而營業成本減少。 - 營業毛利：同1.所述，但因價格下滑，因而營業毛利減少。 - 營業利益：同4.所述，因而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要係101年度為活化資產，處分竹子港段1077號土地及附屬設備，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新台幣136,949仟元所致。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主要係101年度利息費用與兌換損失降低所致。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同6.與7.所述，因而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所得稅：101年度因認列所得稅利益所致。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同8.所述。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無改變，且營運政策、市場狀況及經濟環境預期不致於發生重大變動。 三、預期未來一年內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之主要影響因素： - 依據本公司產能與市場需求，預期未來一年內不銹鋼板銷售數量為51,600噸。 - 銷售數量增加原因係不銹鋼價格回穩，交易市場逐漸活絡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項 目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 異 分 析			
		售 價 差 異	成本價格差異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營 業 毛 利	(131,137)	(811,462)	711,278	(11,098)	(19,855)
說明：1. 銷售價格差異：主要係 101 年度不銹鋼價格下跌，故產生不利之銷售價格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主要係 101 年度不銹鋼原料價格下跌，故產生有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3. 銷售組合差異：主要係去化低毛利庫存，故產生不利之銷售組合差異。 4. 數量差異：主要係 101 年度毛利不佳，且銷售數量減少，以 100 年度毛利基準計算，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3,114	215,432	(233,399)	55,147	不適用	不適用
1. 10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215,432 仟元，主要係 101 年存貨之淨現金流出減少及年底購料應付帳款降低所致。					
(2)投資活動：248,179 仟元，主要係為活化資產處分竹子港段 1077 號土地及附屬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481,578 仟元，主要係因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事。					
3. 102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147	129,596	(127,946)	56,797	不適用	不適用
(1)預估 102 年度不銹鋼市場價格回穩與獲利增加，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129,596 仟元。					
(2)預估 102 年度營運獲利資金，償還銀行短期借款與支付現金股利與興建廠房，約可產生全年淨現金流出 127,946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為利大陸新興市場開拓，經 96 年 12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經由第三地設立之投資公司轉投資大陸(廣州)瀚陽鋼鐵有限公司，預計持股比率 30%，投資金額美金 3,600 仟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資款已全數匯出。

本公司原透過投資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已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於 100 年 3 月、4 月及 8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 100 年 12 月底之持股比例由 99 年底之 16.51%降至 9%。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修改投資架構，撤銷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改由 SIN FENG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並於 100 年 6 月 2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在案；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已於 101 年 5 月辦理完成註銷。

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對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之投資，因瀚陽(廣州)鋼鐵有限公司於 9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YI SIN INVESTMENT CO., LIMITED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至 20% 以下，對該公司不具重大影響，故自 99 年 10 月起，由權益法評價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01 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4,752
兌換損益淨額	345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1%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04%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1%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29%

1. 利率變動：101 年度因不銹鋼市場疲弱營運減少，致年度購料貸款減少，故年度利息費用較上期減少 1,781 仟元。

2. 匯率變動：

(1)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01 年度全年度外銷金額屬美元收款部位約為美金 29,899 仟元，故美元升(貶)5 分，將使營收與獲利增(減)新台幣 1,495 仟元。

本公司 101 年度全年度進口金額屬美元付款部位約為美金 17,139 仟元，故美元升(貶)5 分，將使成本與獲利減(增)新台幣 857 仟元。

(2)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①美元購料借款於借款期間，視匯率走勢，於適當時機予以清償或轉換為台幣借款。

②將美元借款金額減少至相當於外銷美元金額，亦即對美元之供需金額相當，因而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3. 通貨膨脹：

(1)本公司不銹鋼產品原料與成品價格之連動性甚高，較不受通貨膨脹之影響。

(2)本公司製造費用與營業費用占總成本比率為 2.22%與 1.49%，影響性不大。

(3)本公司產品係屬工業建廠與設備物品，較不像一般民間消費產品易受通貨膨脹之影響，故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全球工業建廠與維護之需求，以求業務之持續拓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作業程序辦法以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事項。

2. 本公司於 101 年 2 月對進口貨品進行匯率避險，與銀行簽定預購遠期外匯 USD3,300 仟元，並於 3 月到單時承兌，匯兌利益為 NTD 120 仟元。

3. 除第 2. 項外，本公司無從事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現階段除持續製程改善計劃外，無新產品之研發計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重要政策：(1)因應台灣於民國 92 年加入 WTO，鋼鐵進口關稅稅率由入關前 10.2%，第一年(92 年)調降為 5.1%，第二年(93 年)起取消進口關稅。

(2)兩岸經濟協議(ECFA) 在 2010 年 6 月 29 日確定早期收穫清單，其中不銹鋼產品是受惠產品，未來可以分次將出口到大陸的關稅降至零，有助我國不銹鋼業者在大陸市場的競爭實力。

在早收清單中，大陸開放進口部分共有 500 餘項列入早收清單，其中鋼鐵產品項目約 21 項，而不銹鋼產品計有 12 項，是此次開放的主要受惠者，未來登陸稅率將由目前的 4%-10%逐次調降為零，降低業者的出口成本。至於不銹鋼鋼品早收清單，包括熱軋不銹鋼捲板、熱軋不銹鋼平板、冷軋不銹鋼板材及不銹鋼帶材等產品，ECFA 簽訂後，將可降低不銹鋼業者出口成本，提升業者在大陸市場競爭力，對本公司進入中國大陸不銹鋼厚板市場更是助益良多。

2. 因應措施：(1)降低產製成本以提升競爭力。

(2)縮短客戶交期以減少客戶進口意願。

(3)提供售後服務以加強客戶向心力。

(4)加強海外市場拓展以提升業績。

(5)適度採購具價格競爭力之鋼料以降低原料成本。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加強內部資訊控管，聘請資訊人員開發庫存管理系統，以便隨時掌握庫存動態，並提供各式經營分析資訊，以強化公司競爭能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在全球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之情況下，企業形象之建立乃成為企業永續經營不可或缺之要務，本公司除持續推動各項品質認證，以產製高品質之產品為己任，建立本公司「YYS」在不銹鋼厚板之品牌性。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任何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尚無建廠投資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本公司 101 年度不銹鋼熱軋厚板原料之來源 86.25%集中於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燁聯公司），主要係基於行業特性及市場供需狀況等因素，加上考慮原料品質、價格及就近供應之便利性等因素後，即不易更動，以避免影響產品品質，更可建立長

期合作關係、維持貨源穩定性。另公司亦隨時注意原料市場變化並與國內外相關原料供應商保持聯繫，適時增加與其他供應商之合作，以備不時之需。此外公司之主要原料平時即備有適量之安全庫存，若因出現不可抗力因素或發生突發性事件時，庫存量應尚可支應至尋求其他替代性原料來源為止，應不致於有因進貨集中而造成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訴訟或非訟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其他重要風險之情事。

2.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第一機制為主辦單位與承辦人員，必須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察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總經理或董事長主持之各項經營管理會議，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評估。第三機制為稽核室的審查與董事會審議，本公司不設風險長，其目的就是全員全面風險控管，採平時層層防範而非由一人控管，這是最落實的風險控管方法。詳下表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管直接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 管控 (第二機制)	董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部	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會： 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2. 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部		
3. 研發計劃	技術部、生產部		
4. 政策與法律變動	管理部、財務部		
5. 產業變動	營業部		
6. 企業形象改變	營業部、管理部		
7.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財務部		
8. 擴充廠房與生產設備	生產部、技術部		
9. 銷貨與進貨	營業部及管理部		
10. 董監事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董事長與董事會		
11. 經營權變動	董事長與董事會		
12. 訴訟及非訟事項	管理部		
13. 其他營運事項	經營企劃室		
14.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管理部		
15. SOP 與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16. 董事會議事管理	董事長室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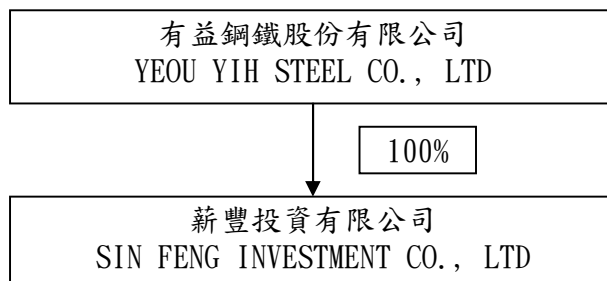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5.01.29	高雄市永安區永工十路2號	NTD 902,203	不銹鋼製品加工買賣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	97.04.07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217, Apia, Samoa	USD 3,620	投資業

註 1. 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2. 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 10% 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3.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亦得以外幣表示，本期報表日之台幣與美元兌換率為 29.04：1。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無。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2 年 04 月 13 日

單位：股；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金額	持股比例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憲同	6,153,730 股	6.82%
	董 事	裕勝投資(股)	5,409,129 股	6.00%
	董 事	劉鴻陞	111,422 股	0.12%
	董 事	張金鵬	123,050 股	0.14%
	董 事	劉憲榮	2,208,978 股	2.45%
	獨立董事	詹平和	12,305 股	0.01%
	獨立董事	鄭淑方	0 股	0.00%
	監察人	黃建樺	1,789,610 股	1.98%
	監察人	柯淑清	534,829 股	0.59%
	監察人	劉信宏	500,000 股	0.55%
	總經理	劉憲榮	2,208,978 股	2.45%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有益鋼鐵(股) 代表人-劉憲榮	USD 3,620	100.00%

註 1.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相當者。

2. 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3. 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902,203	1,301,747	225,375	1,076,372	4,286,877	74,549	119,760	1.33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	116,380	102,190	0	102,190	0	0	0	0

註 1. 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2. 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係以報告日之美元匯率 29.040 元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3. 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 29.658 元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第 100 頁至第 142 頁)。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子公司無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 (註2)	處分股數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質權情形 (註4)	本公司為子公司保證 金額	本公司貸出 金額	子公司與本公司 金額
薪豐投資有限公司	116,380	自有資金	100%	不適用	0	0	0	0	不適用	0	0	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0	0	0	0	不適用	0	0	0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 憲 同



